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經濟部主管

水資源作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非營業部分)

水資源作業基金管理會 編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

目 次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 ~ 15
二、預算表	
(一)預算主要表	
1. 收支餘絀預計表及說明-----	17 ~ 20
2. 餘絀撥補預計表-----	21
3. 現金流量預計表及補充說明-----	22 ~ 24
(二)預算明細表	
1. 勞務收入明細表-----	25
2. 銷貨收入明細表-----	26 ~ 27
3.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28
4. 徵收收入明細表-----	29
5.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30
6.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31 ~ 32
7. 勞務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33 ~ 39
8. 銷貨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40 ~ 60
9. 行銷及業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61 ~ 65
10.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66 ~ 72
11.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73 ~ 77
12.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78 ~ 84
13.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86 ~ 89
14.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90 ~ 91
15.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92 ~ 93
16. 資產折舊明細表-----	94
17. 資產變賣明細表-----	95
18. 資產報廢明細表-----	96
19. 資金轉投資及其餘絀明細表-----	98 ~ 99
20.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100 ~ 101
21. 無形資產明細表-----	102
(三)預算參考表	

1. 預計平衡表-----	103 ~ 104
2.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105
3. 員工人數彙計表-----	106
4. 用人費用彙計表-----	108 ~ 109
5. 各項費用彙計表-----	110 ~ 113
6.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114
(四)附錄	
1.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分年性項目明細表-----	115
2.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 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116 ~ 122
(五)附屬表	
1. 水資源作業基金(個別)預算表-----	1-1 ~ 1-113
2. 溫泉事業發展基金分預算表-----	2-1 ~ 2-19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壹、基金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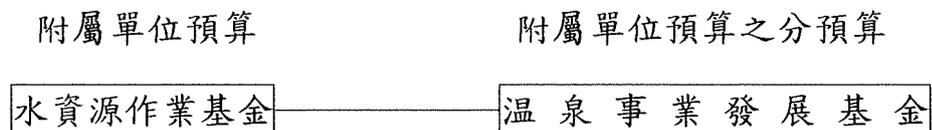
一、設立宗旨：

我國政府為辦理水庫之發電、給水及觀光，並加強水文氣象資料之蒐集與研判，辦理工程結構物之觀測及淤積測量，督導水庫灌溉區配水系統管理，實施防洪監測及設施維護，以達成水庫多目標運轉功能，爰由臺灣省政府分別成立北、中、南三區水資源局，其中石門水庫、鯉魚潭水庫、曾文水庫營運部分，原係編列營業預算，87 年 12 月配合臺灣省政府功能業務與組織調整方案改隸中央政府。鑑於水庫之發電、給水及觀光等營運業務，與作業基金自給自足、非以營利為目的之本質相符，且為使資金統籌調度及資源運用更具彈性，爰依中央政府特種基金管理準則第 16 條規定，並奉行政院 89 年 5 月 18 日台（89）孝授字第 08992 號函示，於 90 年度起將上述 3 個營業基金簡併成立本基金，編製附屬單位預算，其下並設置北、中、南 3 區分基金。嗣為落實基金實質簡併，提昇整體營運績效，自 91 年度起取消前開 3 分基金之設置，簡併為本基金之內部作業單位。92 年度為達「以河養河」之目標，將中央管河川之疏濬、災害緊急搶修及搶險工作納入本基金辦理，嗣於 95 年度依自來水法第 12 條之 2 將水源保育與回饋費納入本基金管理運用。96 年度水利法增訂第 89 條之 1 賦予設置之法源，明確規範本基金辦理水庫、海堤、河川及排水設施之管理、清淤疏濬、災害搶修搶險、相關人才培訓及回饋措施等業務。96 年度依溫泉法第 11 條規定設置溫泉事業發展基金，並納入隸屬本基金編製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另 105 年度水利法增訂第 84 條之 1 耗水費法源，自 107 年度起向用水超過一定水量之用水人徵收耗水費，並將耗水費收入專款支用於水資源管理、再生水資源發展及節約用水推動等支出。

二、組織概況：

(一)本基金以經濟部為主管機關，並依據「水資源作業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5條規定，設「水資源作業基金管理會」以為管理，置委員13人至15人；其中1人為召集人，由經濟部部長或派員兼任；1人為副召集人，由經濟部派員兼任；其餘委員，由經濟部就有關機關（構）代表或學者、專家聘兼之。另依同法第7條規定置執行秘書1人、副執行秘書1人及幹事若干人，均由經濟部現有員額派兼之，以處理基金有關業務。

(二)基金體系圖：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4條第1項第2款所定，凡經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之作業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前年度決算結果及上年度預算截至108年6月30日止預算執行情形)

一、前(107)年度決算結果：

(一)業務收入：決算數70億4,836萬4千元，較預算數77億7,219萬5千元減少7億2,383萬1千元，約9.31%，主要係中部地區降雨量不如預期，致鯉魚潭水庫及湖山水庫供水量較預估少，致給水銷貨收入較預算數減少；另耗水費業務因耗水費徵收辦法涉及徵收機制及產業發展衝擊等因素，尚需瞭解各界的意見及審慎評估，致涉眾多利害關係人部分，業已完成諮詢座談會(40場)，對於回收率認定相關問題，亦已完成與各產業諮詢座談會(14場)。將持續針對前述座談會之意見進行研議，並廣徵各界意見，

爰耗水費尚未開徵，致耗水費收入較預算數減少。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 73 億 7,683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 77 億 1,708 萬 2 千元減少 3 億 4,024 萬 8 千元，約 4.41%，主要係給水業務實際補助農業用水加強灌溉管理費用較預算數減少、石門水庫沉澱池圍堰工程暨石門至榮華壩區災害搶險工程因工程危險性高且屬開口合約性質以致多次流標及榮華壩溢洪道堰面修復工程因工程較複雜，尚在研擬適當工法階段，致工程未執行等原因，爰給水銷貨成本較預算數減少；囿於因耗水費徵收辦法尚在研議中，爰耗水費未開徵，相關費用無法使用，致耗水費費用較預算數減少。

(三)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2 億 1,091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 2 億 3,949 萬 6 千元減少 2,858 萬 5 千元，約 11.94%，主要係定期存款金額較預計數低，致財務收入較預算數減少。

(四)業務外費用：決算數 7 億 5,829 萬 5 千元，較預算數 7 億 7,179 萬 2 千元減少 1,349 萬 7 千元，約 1.75%，主要係因溪流護岸及擋土牆等土地改良物尚堪使用未辦理報廢，致財產交易短絀較預算數減少；另係原預算編列退休人員優惠存款利息為 18%，依退休新制自 107 年 7 月起以 9%支付，致雜項費用較預算數減少。

(五)收支賸餘：決算短絀為 8 億 7,585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短絀 4 億 7,718 萬 3 千元，增加短絀 3 億 9,867 萬 1 千元，主要係上述原因增減互抵所致。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決算數 16 億 6,905 萬 4 千元(均係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可用預算數 20 億 8,277 萬 6 千元，執行率約 80.14%，主要係發包結餘款及第十河局辦理之新店溪福和橋至秀朗橋疏濬工程用地補償費協議價購預估金額高於新北市府市價評議委員會評議價格；中區水資源局辦理石岡壩管理中心新建工程因受其他標案(如營管標及展示館裝修)影響，致本工程主要工項執行期程及申請使用執照期程依契約於 107 年 9 月 26 日辦理停工，故預算無法於年度內執行完成

；南區水資源局辦理特別條例工作項目-白河水庫更新改善工程，因計畫期程跨年度且需配合工期展延而順延等所致。

二、上(108)年度預算截至 6 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

- (一) **業務收入**：實際業務收入 33 億 8,825 萬 2 千元，預計業務收入 38 億 1,518 萬 2 千元，較預計數減少 4 億 2,693 萬元，減少 11.19%，主要係受砂石市場機制影響，石岡壩本年度清淤決標單價較預算數低，且考量汛期及河床作業安全依契約規定暫停採料，致收入較預計減少；另中央管河川疏濬業務，因河川局疏濬砂石部分料源不佳無法順利標售，此外為配合汛期前(1-5 月)趕辦計畫，使得中部砂石標售期程趨於集中，致使砂石單價偏低，爰平均銷售單價較預期低，致土石銷貨收入較預計減少。
- (二) **業務成本與費用**：實際業務成本與費用 23 億 2,412 萬 9 千元，預計業務成本與費用 21 億 7,655 萬 7 千元，較預計數增加 1 億 4,757 萬 2 千元，增加 6.78%，主要係為配合公共工程委員會「研商砂石供需結構調整可行性會議」決議增加疏濬量，截至 6 月底之疏濬量較預計增約 45 萬立方公尺，且疏濬支出成本提高，致土石銷貨成本較預計增加。
- (三) **業務外收入**：實際業務外收入 9,051 萬元，預計業務外收入 1 億 736 萬 7 千元，較預計數減少 1,685 萬 7 千元，減少 15.70%，主要係因台電公司尚未繳交石門瑞源線輸電線路使用費；另因定期存款金額較預計數低，致收入較預計數減少。
- (四) **業務外費用**：實際業務外費用 5 億 1,029 萬元，預計業務外費用 4 億 8,936 萬 2 千元，較預計數增加 2,092 萬 8 千元，增加 4.28%，主要係新增辦理高屏堰蓄水範圍河道清理作業，致雜項費用較預計增加。
- (五) **本期賸餘**：實際短絀 6 億 4,434 萬 3 千元，預計本期短絀 12 億 5,663 萬元，較預計數增加 6 億 1,228 萬 7 千元，增加 48.72%，主要係上述原因增減互抵所致。
- (六)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實際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 1 億

9,607萬4千元，預計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3億9,835萬7千元，較預計數減少2億228萬3千元，減少50.78%，主要係辦理聯通管寶山段治理工程，因邊坡工程施作不易，歷經三次流標後，已重新檢討、大漢溪砂崙仔壩下游保育治理2期工程正值汛期，工程暫時停止施作、石門水庫上游增設攔木索工程進度尚未達付款條件、集集攔河堰及周邊設施改善工程發包未達家數流標、湖山水庫管理中心整體意象改善工程因需由設計廠商提出軟體內容進行討論，審查期程較長及甲仙攔河堰道A上邊坡整治工程尚在辦理招標作業等；湖山水庫人文生態展示館由雲林縣政府代辦，108年經三次流標後重新檢討標案後，已重新辦理上網招標作業，致影響進度；另石岡壩管理中心新建工程已於108年3月4日辦理復工，因天候影響執行進度，目前積極趕工中，致執行數較預計數減少。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一)水庫經營管理及河川疏濬管理：

1. **發電目標：**本年度預計售電量5億6,289萬8千度，較上年度售電量5億7,933萬度，減少1,643萬2千度，收入編列8億5,967萬9千元，較上年度收入8億6,718萬6千元減少750萬7千元，主要係石門及義興電廠因適逢每3年之電廠歲修，受發電時程縮短影響，致售電收入減少；本年度成本編列4億8,251萬4千元，較上年度成本4億4,208萬8千元增加4,042萬6千元，主要係石門及義興電廠因歲修致相關修繕費用增加及電廠部分財產撥充水資源作業基金營運管理，配合增編折舊費用，致增加售電成本。
2. **給水目標：**本年度預計供水量19億1,297萬7千立方公尺，較上年度供水量18億7,115萬8千立方公尺增加4,181萬9千立方公尺，收入編列21億1,134萬9千元，較上年度收入20億5,627萬3千元增加5,507萬6千元，主要係湖山水庫、曾文水庫及高屏溪攔河堰公共給水

供水量，經參酌以前實際供水情形，預估供水量增加所致；本年度成本編列 41 億 1,301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成本 33 億 5,680 萬 4 千元增加 7 億 5,621 萬 1 千元，主要係石門及曾文水庫加強辦理水庫清淤抽泥工作，致增加相關支出及原由公務預算支應之部分財產撥入水資源作業基金營運管理，配合增編增編相關折舊費用；另配合執行重大水資源規劃作業等增編費用所致。

3. 疏濬及清淤目標：本年度預計辦理中央管河川疏濬及水庫清淤土石銷貨收入編列 27 億 4,364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收入 27 億 759 萬 6 千元增加 3,604 萬 7 千元，主要係高屏攔河堰由原預計左右岸於汛期前疏濬，自 108 年起右岸改為全年疏濬，預計土石清淤量將增加，致土石銷貨收入增加；本年度成本編列 19 億 5,726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成本 17 億 2,939 萬 9 千元增加 2 億 2,786 萬 3 千元，主要係因石門水庫、集集攔河堰及高屏攔河堰預計清淤量增加，相關成本提高，致費用增加所致。

4. 觀光目標：本年度預計入區觀光人次 106 萬 298 人次，較上年度觀光人次 106 萬 298 人次，與上年度相同，收入編列 6,153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收入 6,095 萬 6 千元增加 58 萬元，主要係曾文水庫參酌以前年度實際入園人數，預估增加收入所致；本年度成本編列 7,896 萬元，較上年度成本 7,946 萬 1 千元減少 50 萬 1 千元，主要係「曾文水庫庫區暨聯外道路環境清潔綠美化勞務承攬」外包費用，部分工作項目列支依營運性質由服務成本改列為給水銷貨成本所致。

(二) 溫泉政策規劃及技術研究發展：本年度預計收取溫泉取用費提撥收入為 651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 500 萬元增加 151 萬 7 千元，主要係各縣市政府徵收溫泉取用費已逐步導入正軌，並參酌近年決算估列所致；另本年度辦理溫泉政策規劃、技術研究發展及國際交流用途等費用編列 50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 487 萬 2 千元增加 12 萬 8 千元，主要係參酌近年決算估列增加所致。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及其投資計畫之成本與效益分析：

(一)本年度預算總數為 11 億 443 萬 4 千元，均為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 分年性項目計 1 億 6,994 萬 5 千元。

2. 一次性項目計 9 億 3,448 萬 9 千元。

(二)資金來源 11 億 443 萬 4 千元，均為自有資金。包括營運資金 11 億 443 萬 4 千元。

(三)109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圖，詳見圖 1（詳第 11 頁）。

(四)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本年度計編列 11 億 443 萬 4 千元：

1. 分年性項目計 1 億 6,994 萬 5 千元，明細如次：

(1)房屋及建築 1,676 萬 2 千元，主要係辦理湖山水庫人文生態展示館。

(2)機械及設備 1 億 4,853 萬 3 千元，主要係辦理集集攔河堰營運管理系統改善工程、台灣水資源館展覽館更新工程、牡丹水庫集水區汝仍溪攔木設施工程及牡丹水庫小水力發電新建工程等。

(3)什項設備 465 萬元，主要係辦理台灣水資源館展覽館更新工程等。

2. 一次性項目計 9 億 3,448 萬 9 千元，明細如次：

(1)土地 2 億 1,314 萬 6 千元，主要係辦理中央管河川疏濬之用地徵收費用。

(2)土地改良物 4 億 6,850 萬元，主要係辦理石門水庫崩塌地處理及寶山第二水庫周邊設施改善工程、集集攔河堰及周邊設施改善工程、湖山水庫溢洪道下游中坑溪河道改善工程、甲仙攔河堰河道整治工程、曾文水庫蓄水範圍護岸工程及曾文水庫壩區及蓄水範圍邊坡治理等。

(3)房屋及建築 8,550 萬元，主要係辦理石門水庫北苑鋼構防汛庫房及燕巢辦公區環境及景觀改善工程等。

- (4)機械及設備 1 億 2,924 萬元，主要係辦理水文觀測儀器設備更新改善暨維護保養計畫採購設備案、近海水文站網儀器設備採購案、福安至榮華輸電線路鐵塔改建工程及高屏堰 8 號壩更新工程等。
- (5)交通及運輸設備 3,435 萬元，主要係辦理牡丹水庫水文警報廣播系統設備更新改善及汰換公務車輛等。
- (6)什項設備 375 萬 3 千元，主要係辦理冷氣機等零星事務設備汰換。

肆、預算概要

一、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 (一)業務收入 74 億 4,108 萬 7 千元，主要係編列觀光服務收入、給水銷貨收入、售電收入、中央管河川疏濬及水庫清淤土石銷貨收入、租金及權利金收入、保育與回饋收入及海堤區域、河川區域或排水設施範圍之使用費收入等，較上年度預算數 80 億 3,833 萬 2 千元，計減少 5 億 9,724 萬 5 千元，約減少 7.43%，主要係耗水費尚未開徵，又正值新冠肺炎疫情衝擊產業經濟，故當前環境不宜開徵，俟疫期過後整體經濟好轉再擇適當時機施行耗水費徵收，爰減列耗水費收入所致。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 87 億 9,883 萬 7 千元，主要係編列觀光服務成本、給水銷貨成本、售電成本、中央管河川疏濬水庫清淤土石銷貨成本、保育與回饋費用、海堤、河川、排水區域雜項業務費用及管理與總務費用等，較上年度預算數 81 億 6,521 萬 5 千元，計增加 6 億 3,362 萬 2 千元，約增加 7.76%，主要係石門水庫及曾文水庫加強辦理水庫清淤抽泥工作增加相關支出；原由公務預算支應之部分財產撥入撥入水資源作業基金營運管理，增編折舊費用；配合執行重大水資源規劃作業等增編費用及因應水庫營運維護所需增加石門水庫後池、石門及義興電廠、集集攔河堰溢洪道等設施維護改善費用，致費用增加所致。
- (三)業務外收入 2 億 3,493 萬 3 千元，主要係編列利息收入、財產交易賸餘、租賃收入、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違規罰款收入及雜項收入等，較上年度預算數 2 億 3,749 萬 9 千元，計減少 256 萬 6 千元，約減

少 1.08%，主要係參酌近年實際執行情形編列所致。

(四)業務外費用 2 億 5,502 萬 5 千元，主要係編列駐衛警相關經費，較上年度預算數 12 億 7,314 萬 4 千元，計減少 10 億 1,811 萬 9 千元，約減少 79.97%，主要係「曾文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計畫」於 108 年底結束，相關經費不再編列所致。

(五)業務總收支相抵後，計短絀 13 億 7,784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短絀 11 億 6,252 萬 8 千元，計增加短絀 2 億 1,531 萬 4 千元，約增加 18.52%，主要係上述原因增減互抵所致。

(六)本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賸餘（短絀）及最近 5 年收入與費用圖表，詳見圖 2、3(詳第 12、13 頁)。

二、餘絀撥補之預計：

(一)賸餘之部：

本年度預計賸餘 154 萬元(係溫泉事業發展基金分預算賸餘之數)，連同以前年度未分配賸餘 1,970 萬 1 千元，共計賸餘 2,124 萬 1 千元。

(二)短絀之部：

1. 本年度預計短絀 13 億 7,938 萬 2 千元。

2. 撥用公積 13 億 7,938 萬 2 千元。

3. 經以上填補後，無待填補之短絀。

(三)本年度及最近 5 年賸餘分配圖表，詳見圖 4、5(詳第 14、15 頁)。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一)預計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 億 4,291 萬 7 千元，包括：

1. 本期賸餘：短絀 13 億 7,784 萬 2 千元，利息股利之調整 5,610 萬元，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短絀為 14 億 3,394 萬 2 千元。

2. 調整項目 15 億 2,077 萬 4 千元，含折舊及折耗 16 億 1,572 萬 6 千元，攤銷 1,343 萬 9 千元，處理資產短絀 1,879 萬 5 千元，流動資產淨

增 8,890 萬 3 千元，流動負債淨減 3,828 萬 3 千元。

3. 收取利息 5,608 萬 5 千元。

(二) 預計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 億 4,153 萬 5 千元，其中現金流入 192 萬 1 千元，係減少其他資產 192 萬 1 千元；現金流出 12 億 4,345 萬 6 千元，包括增加流動金融資產 6,250 萬元，增加短期墊款 3 萬元，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 億 443 萬 4 千元，增加無形資產 7,649 萬 2 千元。

(三) 預計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05 萬元，包括增加其他負債 1,748 萬元，減少其他負債 43 萬元。

(四) 預計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 10 億 8,156 萬 8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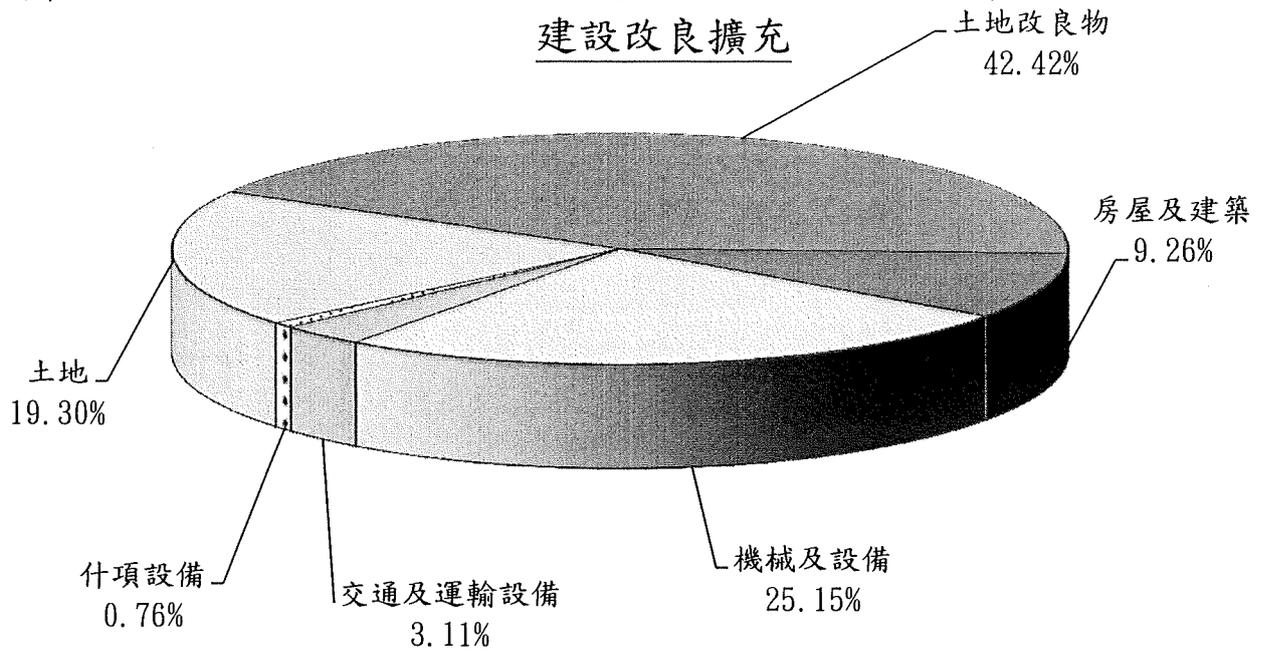
(五)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46 億 1,552 萬 2 千元。

(六) 預計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35 億 3,395 萬 4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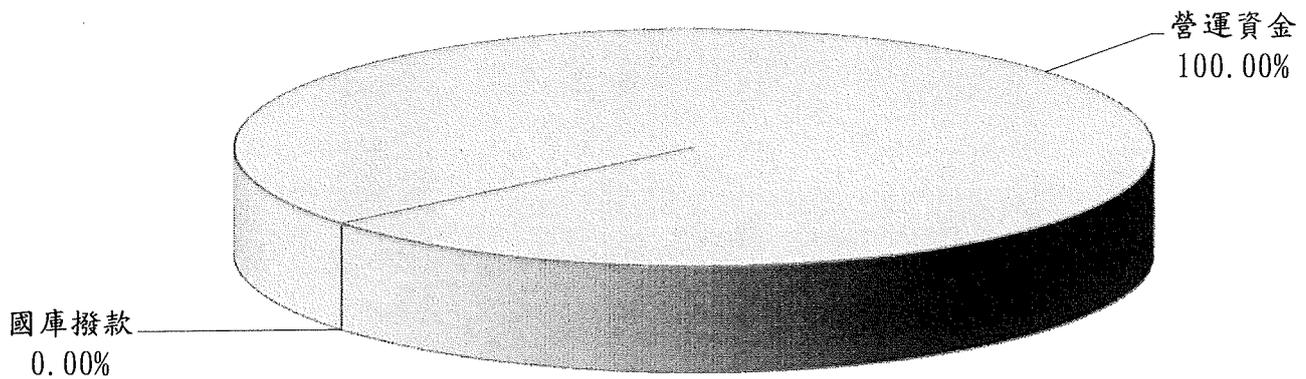
圖一

109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來源

建設改良擴充



資金來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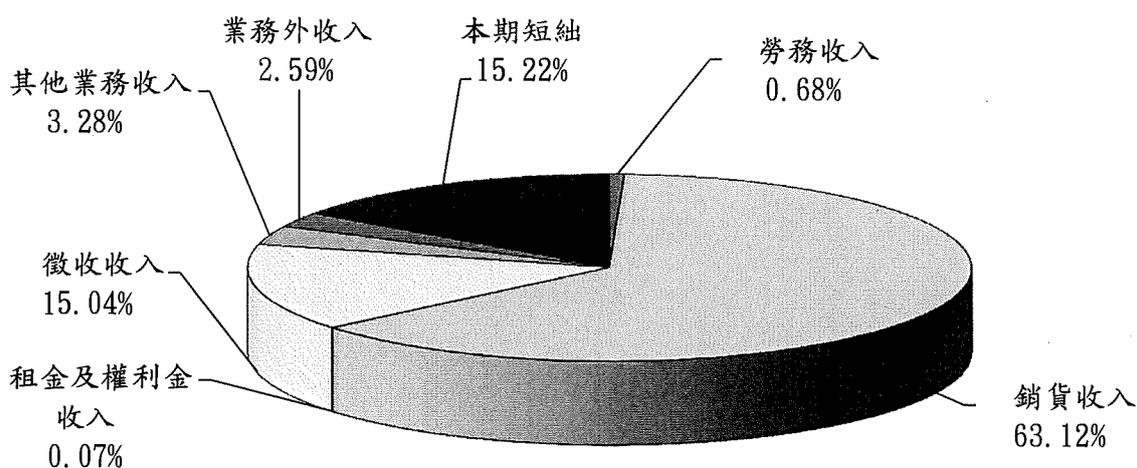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建設改良擴充	109年度預算	資金來源	109年度預算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4,434		
土地	213,146	營運資金	1,104,434
土地改良物	468,500	出售不適用資產	
房屋及建築	102,262	國庫撥款	0
機械及設備	277,773	外借資金	
交通及運輸設備	34,350		
什項設備	8,403		
合 計	1,104,434	合 計	1,104,4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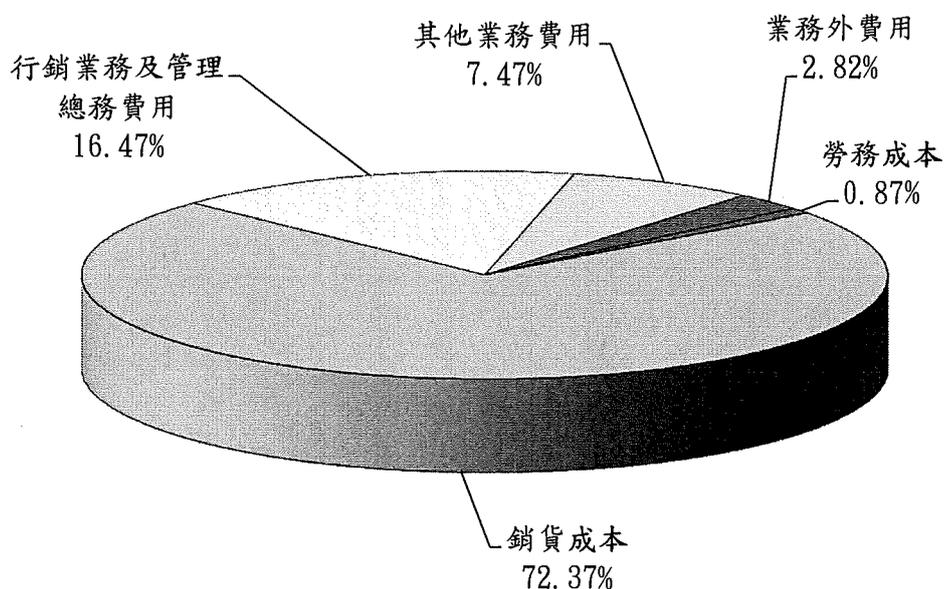
圖二

109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短絀

收入及短絀



成本與費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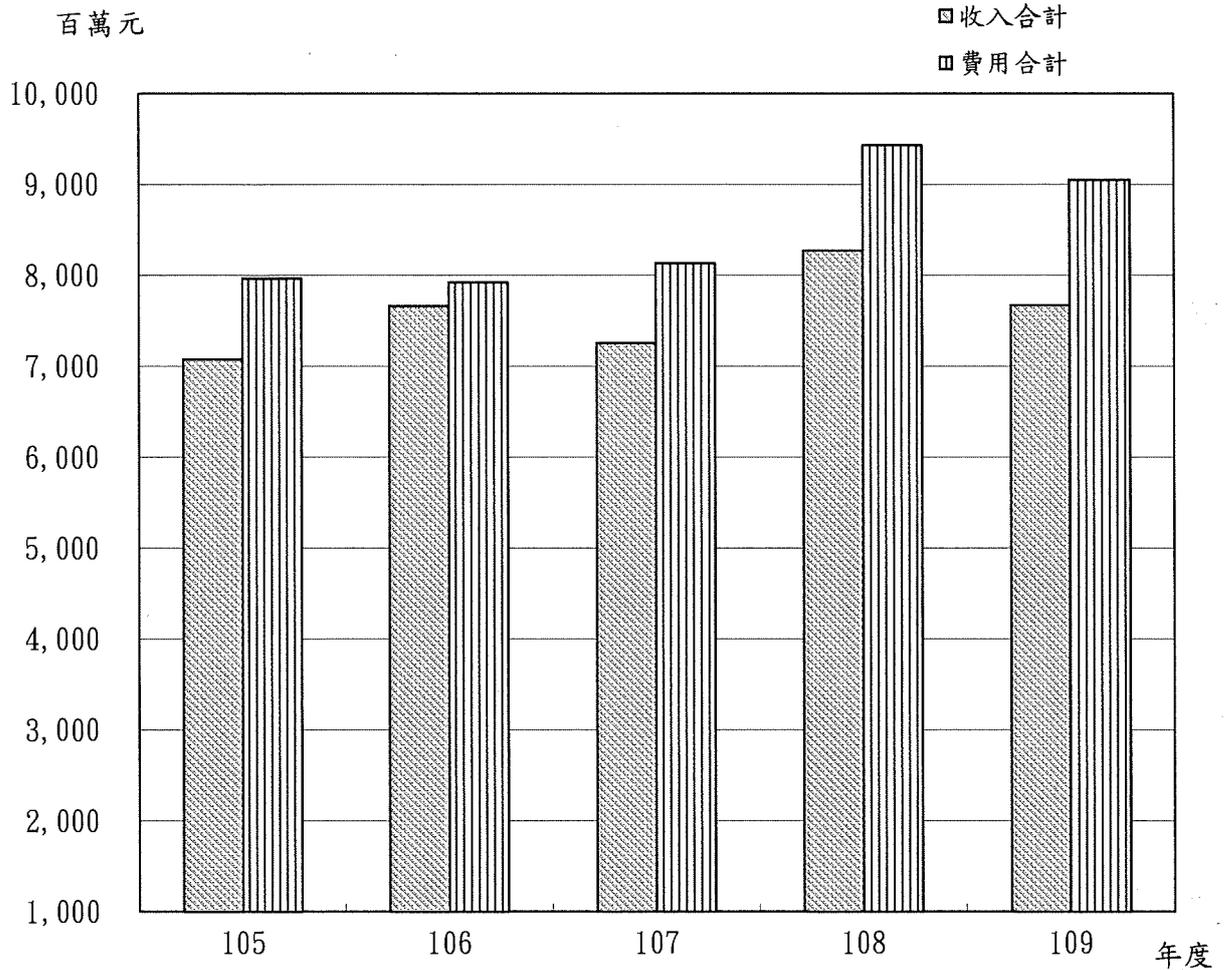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收入及短絀	109年度預算	成本與費用	109年度預算
業務收入	7,441,087	業務成本與費用	8,798,837
勞務收入	61,536	勞務成本	78,960
銷貨收入	5,714,671	銷貨成本	6,552,791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6,323	行銷業務及管理總務費用	1,491,020
徵收收入	1,361,943	其他業務費用	676,066
其他業務收入	296,614	業務外費用	255,025
業務外收入	234,933		
本期短絀	1,377,842		
收入及短絀總額	9,053,862	成本與費用總額	9,053,862

圖三

最近5年收入與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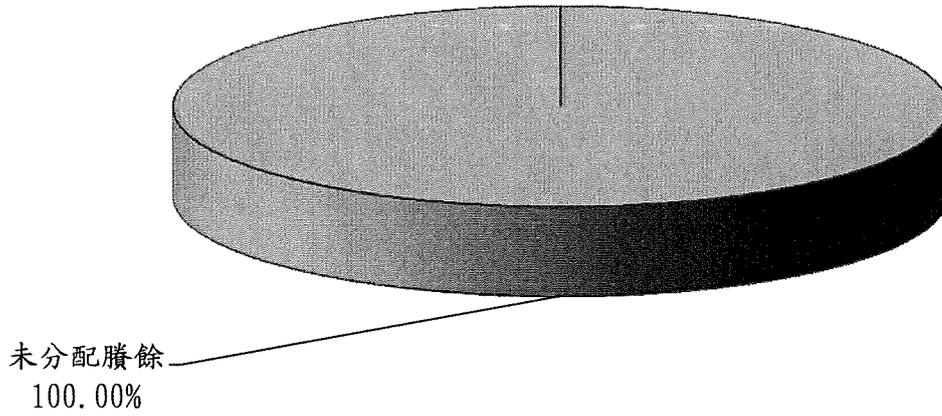
項目 \ 年度	105年度決算	106年度決算	107年度決算	108年度預算	109年度預算
收入					
業務收入	6,851,931	7,405,575	7,048,364	8,038,332	7,441,087
業務外收入	232,282	259,784	210,911	237,499	234,933
收入合計	7,084,213	7,665,359	7,259,275	8,275,831	7,676,020
費用					
業務成本與費用	6,504,099	7,100,560	7,376,834	8,165,215	8,798,837
業務外費用	1,464,394	826,703	758,295	1,273,144	255,025
費用合計	7,968,493	7,927,263	8,135,129	9,438,359	9,053,862
本期賸餘(短絀)	-884,281	-261,904	-875,854	-1,162,528	-1,377,842

註：105至107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108年度為法定預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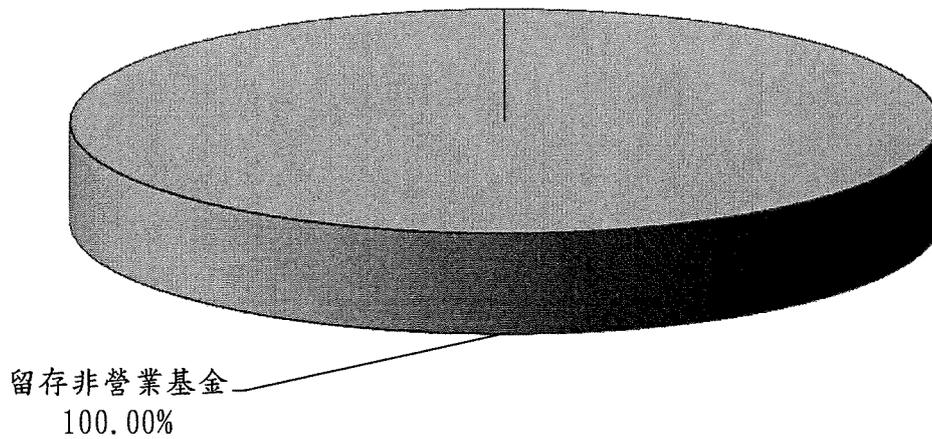
圖四

109年度賸餘分配

按分配程序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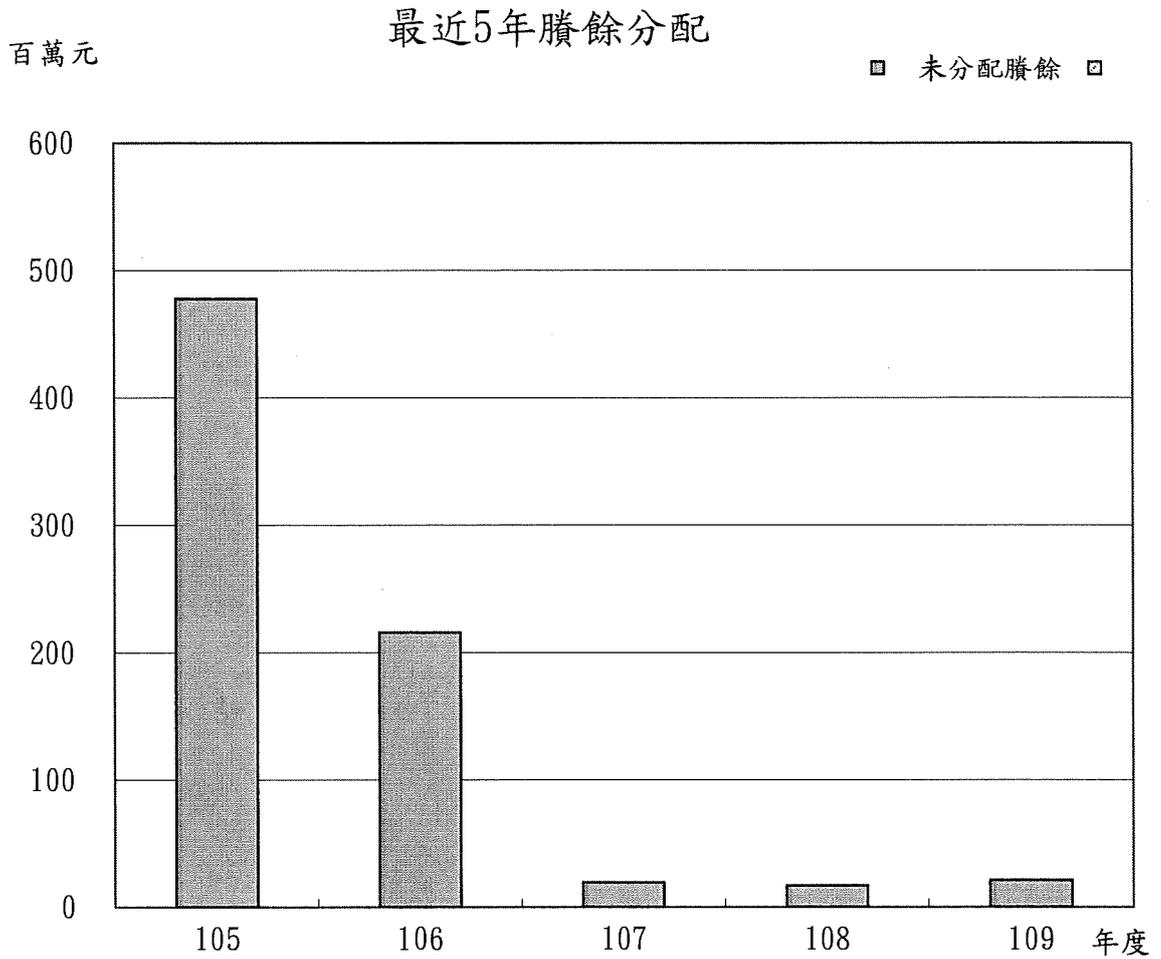
按所得對象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按分配程序分	109年度預算	按所得對象分	109年度預算
未分配賸餘	21,241	中央政府所得 留存非營業基金	21,241
合計	21,241	合計	21,241

圖 五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5年度決算	106年度決算	107年度決算	108年度預算	109年度預算
賸餘分配					
未分配賸餘	478,009	216,104	19,563	17,140	21,241
合計	478,009	216,104	19,563	17,140	21,241

註：105至107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108年度為法定預算。

本頁空白

預算主要表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7,048,364	100.00	業務收入	7,441,087	100.00	8,038,332	100.00	-597,245	-7.43
39,736	0.56	勞務收入	61,536	0.83	60,956	0.76	580	0.95
39,736	0.56	服務收入	61,536	0.83	60,956	0.76	580	0.95
5,273,216	74.81	銷貨收入	5,714,671	76.80	5,631,055	70.05	83,616	1.48
1,944,656	27.59	給水銷貨收入	2,111,349	28.37	2,056,273	25.58	55,076	2.68
800,767	11.36	售電收入	859,679	11.55	867,186	10.79	-7,507	-0.87
2,527,792	35.86	土石銷貨收入	2,743,643	36.87	2,707,596	33.68	36,047	1.33
6,465	0.09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6,323	0.08	6,323	0.08		
182		土地租金收入	378	0.01	278		100	35.97
6,282	0.09	權利金收入	5,945	0.08	6,045	0.08	-100	-1.65
1,379,635	19.57	徵收收入	1,361,943	18.30	2,085,000	25.94	-723,057	-34.68
1,372,561	19.47	保育與回饋收入	1,355,426	18.22	1,280,000	15.92	75,426	5.89
7,074	0.10	溫泉取用費提撥收入	6,517	0.09	5,000	0.06	1,517	30.34
		耗水費收入			800,000	9.95	-800,000	-100.00
349,313	4.96	其他業務收入	296,614	3.99	254,998	3.17	41,616	16.32
23		其他補助收入	360				360	
349,290	4.96	雜項業務收入	296,254	3.98	254,998	3.17	41,256	16.18
7,376,834	104.66	業務成本與費用	8,798,837	118.25	8,165,215	101.58	633,622	7.76
71,037	1.01	勞務成本	78,960	1.06	79,461	0.99	-501	-0.63
71,037	1.01	服務成本	78,960	1.06	79,461	0.99	-501	-0.63
5,197,342	73.74	銷貨成本	6,552,791	88.06	5,528,291	68.77	1,024,500	18.53
2,779,169	39.43	給水銷貨成本	4,113,015	55.27	3,356,804	41.76	756,211	22.53
382,558	5.43	售電成本	482,514	6.48	442,088	5.50	40,426	9.14
2,035,615	28.88	土石銷貨成本	1,957,262	26.30	1,729,399	21.51	227,863	13.18
1,374,957	19.51	行銷及業務費用	1,355,158	18.21	1,739,560	21.64	-384,402	-22.10
1,374,957	19.51	業務費用	1,355,158	18.21	1,279,820	15.92	75,338	5.89
		耗水費費用			459,740	5.72	-459,740	-100.00
107,348	1.52	管理及總務費用	135,862	1.83	141,073	1.76	-5,211	-3.69
107,348	1.52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35,862	1.83	141,073	1.76	-5,211	-3.69
626,149	8.88	其他業務費用	676,066	9.09	676,830	8.42	-764	-0.11
626,149	8.88	雜項業務費用	676,066	9.09	676,830	8.42	-764	-0.11
-328,470	-4.66	業務賸餘(短絀)	-1,357,750	-18.25	-126,883	-1.58	-1,230,867	970.08
210,911	2.99	業務外收入	234,933	3.16	237,499	2.95	-2,566	-1.08
37,749	0.54	財務收入	56,100	0.75	60,808	0.76	-4,708	-7.74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37,749	0.54	利息收入	56,100	0.75	60,808	0.76	-4,708	-7.74
173,162	2.46	其他業務外收入	178,833	2.40	176,691	2.20	2,142	1.21
		財產交易賸餘	600	0.01	600	0.01		
10,312	0.15	租賃收入	10,227	0.14	10,196	0.13	31	0.30
8,957	0.13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12,926	0.17	8,700	0.11	4,226	48.57
31,771	0.45	違規罰款收入	13,850	0.19	13,850	0.17		
2,927	0.04	賠(補)償收入						
119,194	1.69	雜項收入	141,230	1.90	143,345	1.78	-2,115	-1.48
758,295	10.76	業務外費用	255,025	3.43	1,273,144	15.84	-1,018,119	-79.97
758,295	10.76	其他業務外費用	255,025	3.43	1,273,144	15.84	-1,018,119	-79.97
22,335	0.32	財產交易短絀	19,395	0.26	16,386	0.20	3,009	18.36
735,961	10.44	雜項費用	235,630	3.17	1,256,758	15.63	-1,021,128	-81.25
-547,384	-7.77	業務外賸餘(短絀)	-20,092	-0.27	-1,035,645	-12.88	1,015,553	-98.06
-875,854	-12.43	本期賸餘(短絀)	-1,377,842	-18.52	-1,162,528	-14.46	-215,314	18.52

註：1. 前年度決算數為原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法定預算數。

2. 百分比及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收支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一、本期收支項目之說明：

- (一) 業務收入74億4,108萬7千元，主要係編列觀光服務收入、給水銷貨收入、售電收入、中央管河川疏濬及水庫清淤土石銷貨收入、租金及權利金收入、保育與回饋收入及海堤區域、河川區域或排水設施範圍之使用費收入等，較上年度預算數80億3,833萬2千元，計減少5億9,724萬5千元，約減少7.43%，主要係耗水費尚未開徵，又正值新冠肺炎疫情衝擊產業經濟，故當前環境不宜開徵，俟疫期過後整體經濟好轉再擇適當時機施行耗水費徵收，爰減列耗水費收入所致。
- (二) 業務成本與費用87億9,883萬7千元，主要係編列觀光服務成本、給水銷貨成本、售電成本、中央管河川疏濬及水庫清淤土石銷貨成本、保育與回饋費用、海堤、河川、排水區域雜項業務費用及管理與總務費用等，較上年度預算數81億6,521萬5千元，計增加6億3,362萬2千元，約增加7.76%，主要係石門水庫及曾文水庫加強辦理水庫清淤抽泥工作增加相關支出、原由公務預算支應之部分財產撥入撥入水資源作業基金營運管理，增編折舊費用；另配合執行重大水資源規劃作業等增編費用及因應水庫營運維護所需增加石門水庫後池、石門及義興電廠、集集攔河堰溢洪道等設施維護改善費用，致費用增加。
- (三) 業務外收入2億3,493萬3千元，主要係編列利息收入、租賃收入、財產交易賸餘、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違規罰款收入及雜項收入等，較上年度預算數2億3,749萬9千元，計減少256萬6千元，約減少1.08%，主要係參酌近年實際執行情形編列，較上年度減少所致。
- (四) 業務外費用2億5,502萬5千元，主要係編列駐衛警相關經費等，較上年度預算數12億7,314萬4千元，計減少10億1,811萬9千元，約減少79.97%，主要係「曾文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計畫」於108年底結束，相關經費不再編列所致。
- (五) 綜上，業務總收支相抵後，預計本期短絀13億7,784萬2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短絀11億6,252萬8千元，計增加短絀2億1,531萬4千元，約增加18.52%。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收支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二、本期其他綜合餘絀之說明：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餘絀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餘絀		
418	未實現重估增值		
	採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餘絀份額		
418	其他綜合餘絀合計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17,140	100.00	賸餘之部	21,241	100.00	
138	0.81	本期賸餘	1,540	7.25	
17,002	99.19	前期未分配賸餘	19,701	92.75	
		分配之部			
		填補累積短絀			
17,140	100.00	未分配賸餘	21,241	100.00	
1,162,666	100.00	短絀之部	1,379,382	100.00	
1,162,666	100.00	本期短絀	1,379,382	100.00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1,162,666	100.00	填補之部	1,379,382	100.00	
		撥用賸餘			
1,162,666	100.00	撥用公積	1,379,382	100.00	
		待填補之短絀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1,377,842	
利息股利之調整	-56,100	利息股利之調整淨減56,100千元，係減「利息收入淨增56,100千元」而得。
利息收入	-56,100	利息收入增加56,100千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1,433,942	
調整項目	1,520,774	
折舊、減損及折耗	1,615,726	提列固定資產折舊1,615,726千元：土地改良物折舊686,871千元、一般房屋折舊255,017千元、宿舍折舊1,497千元、其他建築折舊60,578千元、機械及設備折舊534,477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57,911千元、什項設備折舊19,375千元。
攤銷	13,439	提列電腦軟體攤銷13,439千元。
處理資產短絀(賸餘)	18,795	1. 處理資產賸餘600千元：委託處分資產變賣賸餘600千元。 2. 固定資產報廢損失19,395千元：土地改良物1,089千元、房屋及建築833千元、機械及設備4,618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11,565千元、什項設備1,290千元。
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88,903	流動資產淨增88,903千元。
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38,283	流動負債淨減38,283千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86,832	
收取利息	56,085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42,91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1,921	
減少其他資產	1,921	1. 委託處分資產變賣淨收入1,200千元。 2. 催收款項減少369千元、暫付及待結轉帳項減少352千元。
增加流動金融資產及短期貸墊款	-62,530	
增加流動金融資產	-62,5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62,500千元。
增加短期墊款	-30	增加短期墊款30千元。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礦產資源	-1,104,434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4,434	增購固定資產1,104,434千元： 土地213,146千元、土地改良物 468,500千元、房屋及建築102,262千 元、機械及設備277,773千元、交通 及運輸設備34,350千元、什項設備 8,403千元。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76,492	
增加無形資產	-76,492	增購電腦軟體76,492千元。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241,53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 負債	17,480	
增加其他負債	17,480	存入保證金增加17,480千元。
減少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 負債	-430	
減少其他負債	-430	遞延收入減少360千元、暫收及待結 轉帳項減少70千元。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05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1,081,56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4,615,52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3,533,954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現金流量預計表補充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 資產作價增撥基金

湖山水庫相關財產287,059千元、寶二水庫相關財產97,341千元、石門電廠防淤二期工程982,472千元等，原由公務預算購置財產撥充基金，合計編列13億6,687萬2千元。

2. 財產移撥

(1)桃園市大溪區瑞源段等6筆道路用地，財產移撥北水局公務預算編列 1,174千元。

(2)曾文水庫防淤隧道全域水工模型試驗1,001千元、白河水庫清淤道路及附屬設施新建工程(北側清淤道路及南側清淤道路)26,139千元、白河水庫冀箕湖出水工水工機械改善工程21,226千元、白河水庫防淤隧道工程497,586千元，計編列移撥南水局公務預算545,952千元。

合計編列5億4,712萬6千元。

3. 提列約聘僱人員退休離職金

退休及離職準備金及離職金同額增加108萬4千元。

預算明細表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勞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單價(元)	金 額	
勞務收入				61,536	
服務收入				61,536	1. 北區水資源局： 觀光門票收入32,212千元、 車輛門票收入9,003千元、 遊艇管理費收入1,450千元 、其他營業收入886千元， 合計編列43,551千元。 2. 南區水資源局： 觀光門票收入11,462千元、 車輛門票收入3,263千元、 其他營業收入3,260千元， 合計編列17,985千元。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銷貨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單價(元)	金 額	
銷貨收入				5,714,671	
給水銷貨收入	千立方公尺	1,912,977	1,103.6982	2,111,349	石門水庫、寶山第二水庫、羅東攔河堰、鯉魚潭水庫、石岡壩、集集攔河堰、湖山水庫、曾文水庫、牡丹水庫、甲仙攔河堰、高屏溪攔河堰及阿公店水庫等，供應民生及工業用水收入。
售電收入	千度	562,898	1,527.2363	859,679	石門、義興、曾文發電廠，及高屏堰太陽能發電等售電收入。
土石銷貨收入				2,743,643	1. 河川疏濬土石處理收入 2,110,000千元。 2. 北區水資源局： 水庫上游羅浮橋淤積清除土石收入32,000千元、義興防砂壩淤積清除土石收入63,000千元，合計編列95,000千元。 3. 中區水資源局： 集集攔河堰淤積清除土石收入305,550千元、石岡壩淤積清除土石收入100,000千元，合計編列405,550千元。 4. 南區水資源局： 曾文水庫主流防砂壩淤積清除土石收入1,093千元、高屏溪攔河堰淤積清除土石收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銷貨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單價(元)	金 額	
					入130,000千元、甲仙攔河堰淤積清除土石收入2,000千元，合計編列133,093千元。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 明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6,323	
土地租金收入	378	中區水資源局名間電廠BOT案土地租金收入49千元、竹山鎮溫水段2號之土地租金2千元、台電咬狗、棋盤段土地租金57千元、景山電廠國有土地租金170千元、集集堰北岸小水力發電(一)土地租金3千元、台電小水力發電土地租金97千元，合計編列378千元。
權利金收入	5,945	中區水資源局名間電廠BOT案權利金收入5,925千元、集集堰北岸小水力發電(一)權利金收入10千元、集集堰北岸小水力發電(二)權利金收入10千元，合計編列5,945千元。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徵收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徵收收入	1,361,943	
保育與回饋收入	1,355,426	於水質水量保護區內取用地面水或地下水者，除該區內非營利之家用及公共給水外，應繳交水源保育與回饋費之收入。
溫泉取用費提撥收入	6,517	為保育及永續利用溫泉，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向溫泉取供事業或個人徵收溫泉取用費所提撥十分之一之收入。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 明
其他業務收入	296,614	
其他補助收入	360	中區水資源局集集攔河堰管理中心儲冰空調滷水主機汰換補助收入。
雜項業務收入	296,254	使用海堤區域、河川區域或排水設施範圍之使用費收入295,921千元、水文觀測資料使用費收入333千元，合計編列296,254千元。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 明
業務外收入	234,933	
財務收入	56,100	
利息收入	56,100	存款利息收入： 1. 本署43,665千元。 2. 北區水資源局5,670千元。 3. 中區水資源局6,142千元。 4. 南區水資源局600千元。 5. 溫泉23千元。
其他業務外收入	178,833	
財產交易賸餘	600	北區水資源局委託國有財產局處分非公用財產收入。
租賃收入	10,227	土地及房屋租金收入： 1. 北區水資源局5,582千元。 2. 南區水資源局4,645千元。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12,926	1. 北區水資源局： 漁撈收入735千元、宿舍使用費700千元、輸電線路費4,060千元、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場地設施使用費148千元，合計編列5,643千元。 2. 中區水資源局： 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場地設施使用費710千元。 3. 南區水資源局： 漁撈收入60千元、宿舍使用費428千元、曾文風景區販賣據點委外經營收入等11千元、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場地設施使用費6,074千元，合計編列6,573千元。
違規罰款收入	13,850	營繕工程及購置財物等逾期罰款收入： 1. 本署9,000千元。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 明
雜項收入	141,230	<p>2. 北區水資源局2,000千元。</p> <p>3. 中區水資源局850千元。</p> <p>4. 南區水資源局2,000千元。</p> <p>1. 本署： 其他收入75,427千元。</p> <p>2. 北區水資源局： 工程圖說費收入140千元、頭前溪隆恩堰管理小組經費(新竹農田水利會及自來水公司分攤)8,668千元、其他收入38,429千元，合計編列47,237千元。</p> <p>3. 中區水資源局： 工程圖說費收入15千元、其他收入11,276千元，合計編列11,291千元。</p> <p>4. 南區水資源局： 工程圖說費收入125千元、工程品質檢驗費收入700千元、其他收入6,450千元，合計編列7,275千元。</p>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勞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數量	平均單位成本 (元)	金額	數量	平均單位成本 (元)	金額	數量	平均單位成本 (元)	金額
勞務成本				78,960			79,461			71,037
服務成本	人次			78,960			79,461			71,037
用人費用				12,506			13,495			13,686
正式員額薪資				413			412			413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8,380			9,172			9,043
超時工作報酬				252			261			260
獎金				1,274			1,274			1,296
退休及卹償金				687			756			1,062
福利費				1,498			1,618			1,610
提繳費				2			2			1
服務費用				39,912			39,180			30,406
水電費				3,186			3,226			3,244
郵電費				296			296			146
旅運費				651			651			367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937			1,980			1,311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8,283			7,713			5,523
保險費				2,067			2,025			832
一般服務費				23,443			23,240			18,714
專業服務費				49			49			268
材料及用品費				3,921			3,841			3,190
使用材料費				460			460			206
用品消耗				3,461			3,381			2,984
租金與利息				30			30			65
機器租金										36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0			30			29
折舊、折耗及攤銷				21,629			21,972			22,9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21,629			21,972			22,798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勞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數量	平均單位成本(元)	金額	數量	平均單位成本(元)	金額	數量	平均單位成本(元)	金額
攤銷										112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252			233			166
房屋稅				162			143			89
消費與行為稅				40			40			39
規費				50			50			3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60			60			25
會費				60			60			25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50			50			
賠償給付				50			50			
其他				600			600			590
其他費用				600			600			590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勞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勞務成本	服務成本78,960千元
服務成本	一、用人費用12,506千元：
用人費用	1. 正式員額薪資413千元：
正式員額薪資	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規定之標準編列北區水資源局工 員工資413千元。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2.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8,380千元： 依現行約僱人員酬金薪點標準編列 (1) 北區水資源局約僱職員薪金5,866千元。 (2) 南區水資源局約僱職員薪金2,514千元。
超時工作報酬	3. 超時工作報酬252千元： 依員工人數估列不休假加班及業務需要超時工作加班費，計編列 (1) 北區水資源局加班費88千元。 (2) 南區水資源局加班費164千元。
獎金	4. 獎金1,274千元： 依員工及約僱人員人數編列考績獎金及年終獎金 (1) 北區水資源局考績獎金69千元、年終獎金891千元，合計960 千元。 (2) 南區水資源局年終獎金314千元。
退休及卹償金	5. 退休及卹償金687千元： 依員工及約僱人員人數編列員工退休及離職金 (1) 北區水資源局職員退休及離職金430千元、工員退休及離職 金106千元，合計536千元。 (2) 南區水資源局職員退休及離職金151千元。
福利費	6. 福利費1,498千元： 編列應分擔員工與約僱人員之保險費、傷病醫療、休假旅遊補助 等 (1) 北區水資源局分擔員工保險費843千元、其他福利費225千元 ，合計1,068千元。 (2) 南區水資源局分擔員工保險費328千元、傷病醫藥費2千元、 其他福利費100千元，合計430千元。
提繳費	7. 提繳費2千元： 北區水資源局提繳工資墊償費用2千元。
服務費用	二、服務費用39,912千元：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勞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水電費	<p>1. 水電費3,186千元： 工作場所水電及瓦斯氣體等，計編列</p> <p>(1) 北區水資源局工作場所電費2,350千元、工作場所水費250千元、氣體費18千元，合計2,618千元。</p> <p>(2) 南區水資源局工作場所電費508千元、工作場所水費60千元，合計568千元。</p>
郵電費	<p>2. 郵電費296千元： 依業務所需之公文傳送，寄發文件報表及電話聯繫等，計編列</p> <p>(1) 北區水資源局郵費2千元、電話費250千元，合計252千元。</p> <p>(2) 南區水資源局郵費4千元、電話費40千元，合計44千元。</p>
旅運費	<p>3. 旅運費651千元： 業務勘查、參加各項會議與研討會之旅費及貨物搬運費等，計編列</p> <p>(1) 北區水資源局國內旅費242千元、其他旅運費100千元，合計342千元。</p> <p>(2) 南區水資源局國內旅費305千元、貨物運費4千元，合計309千元。</p>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p>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1,937千元： 印製各種表單、憑證、觀光門票及簿冊與預決算表、觀光宣傳所需廣告費及宣導費等，計編列</p> <p>(1) 北區水資源局印刷及裝訂費150千元、廣告費356千元、業務宣導費476千元，合計982千元。</p> <p>(2) 南區水資源局印刷及裝訂費157千元、廣告費498千元、業務宣導費300千元，合計955千元。</p>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p>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8,283千元： 旅客服務中心、資料館、公廁與票站等各房舍修繕、涼棚等其他建築修護、車輛及什項設備等修護費用，計編列</p> <p>(1) 北區水資源局一般房屋修護費2,800千元、機械及設備修護費2,000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1,707千元、什項設備修護費160千元，合計6,667千元。</p> <p>(2) 南區水資源局一般房屋修護費360千元、其他建築修護費543千元、機械及設備修護費534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157千元、什項設備修護費22千元，合計1,616千元。</p>
保險費	<p>6. 保險費2,067千元： 觀光大樓、管理站、車輛、船舶及公共意外等保險，計編列</p> <p>(1) 北區水資源局一般房屋保險費203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保</p>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勞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一般服務費	<p>險費606千元、現金、存款及貨物保險費23千元、責任保險費150千元，合計982千元。</p> <p>(2) 南區水資源局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5千元、責任保險費1,080千元，合計1,085千元。</p> <p>7. 一般服務費23,443千元：</p> <p>(1) 北區水資源局公證費55千元、觀光區環境維護清潔等勞務承攬進用人力23人外包費15,500千元、員工文康及體育活動費30千元，合計15,585千元。</p> <p>(2) 南區水資源局觀光區環境維護清潔綠美化、售票與服務人員等勞務承攬進用人力15人，外包費7,846千元、員工文康及體育活動費12千元，合計7,858千元。</p>
專業服務費	<p>8. 專業服務費49千元：</p> <p>北區水資源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44千元、委託考選訓練費5千元，合計49千元。</p>
材料及用品費 使用材料費	<p>三、材料及用品費3,921千元：</p> <p>1. 使用材料費460千元：</p> <p>車輛、船舶與各項機油、各種小型機具配件及非消耗品等，計編列</p> <p>(1) 北區水資源局燃料213千元、設備零件13千元，合計226千元。</p> <p>(2) 南區水資源局燃料201千元、油脂3千元、設備零件30千元，合計234千元。</p>
用品消耗	<p>2. 用品消耗3,461千元：</p> <p>業務所需之物品用具、報章什誌刊物、環境美化與衛生清潔用品及其他消耗品等，計編列</p> <p>(1) 北區水資源局辦公(事務)用品153千元、報章什誌38千元、農業與園藝用品及環境美化費2,687千元、服裝125千元、其他用品消耗263千元，合計3,266千元。</p> <p>(2) 南區水資源局辦公(事務)用品20千元、報章什誌20千元、服裝25千元、醫療用品(非醫療院所使用)30千元、其他用品消耗100千元，合計195千元。</p>
租金與利息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p>四、租金與利息30千元：</p> <p>1.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30千元：</p> <p>北區水資源局車租30千元。</p>
折舊、折耗及攤	<p>五、折舊、折耗及攤銷21,629千元：</p>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勞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銷 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折舊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21,629千元： (1) 北區水資源局土地改良物折舊7,000千元、一般房屋折舊5,200千元、機械及設備折舊3,000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2,100千元、什項設備折舊1,400千元，合計18,700千元。 (2) 南區水資源局土地改良物折舊511千元、一般房屋折舊387千元、其他建築折舊1,730千元、機械及設備折舊95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8千元、什項設備折舊198千元，合計2,929千元。
稅捐與規費（強 制費） 房屋稅	六、稅捐與規費（強制費）252千元： 1. 房屋稅162千元： (1) 北區水資源局一般房屋稅101千元。 (2) 南區水資源局一般房屋稅61千元。
消費與行為稅	2. 消費與行為稅40千元： 車輛使用牌照稅等，計編列 (1) 北區水資源局使用牌照稅12千元。 (2) 南區水資源局使用牌照稅28千元。
規費	3. 規費50千元： 土地鑑定費、車輛與船舶之各項規費及車輛燃料使用費等，計編列 (1) 北區水資源局行政規費與強制費24千元、汽車燃料使用費8千元，合計32千元。 (2) 南區水資源局行政規費與強制費7千元、汽車燃料使用費11千元，合計18千元。
會費、捐助、補 助、分攤、救助 （濟）與交流活 動費 會費	七、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60千元： 1. 會費60千元： 參加觀光協會及風景區協會等會費，計編列 (1) 北區水資源局職業團體會費20千元。 (2) 南區水資源局職業團體會費40千元。
短絀、賠償與保 險給付 賠償給付	八、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50千元： 1. 賠償給付50千元：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勞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其他 其他費用	<p>因執行公務或意外事故須由機關負擔之賠償或慰問金等，計編列南區水資源局一般賠償50千元。</p> <p>九、其他600千元：</p> <p>1. 其他費用600千元：</p> <p>南區水資源局辦理遊客服務中心藝文展示、曾文水庫馬拉松比賽、觀光活動等其他費用600千元。</p>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銷貨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數量	平均單位成本(元)	金額	數量	平均單位成本(元)	金額	數量	平均單位成本(元)	金額
銷貨成本				6,552,791			5,528,291			5,197,342
給水銷貨成本	立方公尺			4,113,015			3,356,804			2,779,169
用人費用				268,280			272,446			242,525
正式員額薪資				139,524			141,451			126,069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2,925			2,931			2,877
超時工作報酬				16,464			16,991			12,846
獎金				33,176			35,116			33,098
退休及卹償金				51,184			51,040			47,610
福利費				24,997			24,906			20,019
提繳費				10			11			5
服務費用				2,121,654			1,557,404			1,313,188
水電費				19,457			17,520			16,368
郵電費				10,600			10,256			8,315
旅運費				18,482			20,060			17,067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644			5,042			3,693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247,986			911,490			753,246
保險費				2,855			3,059			1,574
一般服務費				220,425			208,036			173,802
專業服務費				597,005			380,741			337,927
公共關係費				1,200			1,200			1,197
材料及用品費				26,708			23,454			20,989
使用材料費				11,973			12,064			6,390
用品消耗				14,735			11,390			14,599
租金與利息				13,145			13,032			5,993
地租及水租房租				215			212			22
機器租金				70			70			82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435			3,435			597
什項設備租金				7,892			7,782			4,668
金				1,533			1,533			623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銷貨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數量	平均單位成本 (元)	金額	數量	平均單位成本 (元)	金額	數量	平均單位成本 (元)	金額
折舊、折耗及攤銷				1,382,497			1,287,213			970,64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1,374,383			1,280,055			963,794
攤銷				8,114			7,158			6,852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13,098			61,248			36,566
土地稅				910			910			556
房屋稅				20			20			6
消費與行為稅				342			354			269
規費				111,826			59,964			35,735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185,593			134,967			184,356
會費				420			320			11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02,886			82,909			42,326
分擔				6,287			5,738			57,608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76,000			46,000			84,313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140			140			
賠償給付				140			140			
其他				1,900			6,900			4,905
其他費用				1,900			6,900			4,905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銷貨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數量	平均單位成本 (元)	金額	數量	平均單位成本 (元)	金額	數量	平均單位成本 (元)	金額
售電成本	度			482,514			442,088			382,558
用人費用				309			309			98
超時工作報酬				309			309			98
服務費用				301,990			289,544			271,640
水電費				2,100			3,300			2,235
郵電費				530			530			394
旅運費				310			260			171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1,740			40,587			40,712
保險費				1,917			1,474			1,095
一般服務費				245,393			243,393			227,033
專業服務費										1
材料及用品費				530			522			563
使用材料費				530			522			381
用品消耗										182
租金與利息				1,496			1,496			1,425
地租及水租				26			26			24
機器租金				1,470			1,470			1,398
什項設備租金										3
折舊、折耗及攤銷				177,550			149,573			108,2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177,470			149,493			108,243
攤銷				80			80			22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639			644			567
房屋稅				256			261			232
消費與行為稅				30			30			24
規費				353			353			312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銷貨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數量	平均單位成本(元)	金額	數量	平均單位成本(元)	金額	數量	平均單位成本(元)	金額
土石銷貨成本				1,957,262			1,729,399			2,035,615
用人費用				1,630			1,694			1,077
正式員額薪資				252			216			204
超時工作報酬				1,378			1,478			873
服務費用				1,586,244			1,372,203			1,721,868
水電費				3,020			2,130			2,915
郵電費				2,100			1,942			2,134
旅運費				11,322			11,252			10,32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573			3,598			2,731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350,552			1,128,673			1,375,422
保險費				592			1,730			42
一般服務費				202,755			206,510			311,023
專業服務費				11,791			15,829			16,743
公共關係費				539			539			539
材料及用品費				2,380			2,680			1,711
使用材料費				600			550			628
用品消耗				1,780			2,130			1,084
租金與利息				3,822			4,982			4,651
地租及水租				122			82			123
機器租金				1,400			2,600			94
交通及運輸				1,800			1,800			2,959
設備租金										
什項設備租金				500			500			1,476
折舊、折耗及攤銷				2,338			1,924			1,98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438			286			85
攤銷				1,900			1,638			1,9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23,530			21,970			11,858
消費與行為				80			150			65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銷貨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數量	平均單位成本(元)	金額	數量	平均單位成本(元)	金額	數量	平均單位成本(元)	金額
稅										
規費				23,450			21,820			11,79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337,278			323,906			292,465
捐助、補助與獎助				337,008			323,636			292,465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270			270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40			40			
賠償給付				40			40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銷貨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銷貨成本	本年度預算編列6,552,791千元，包括給水銷貨成本4,113,015千元、售電成本482,514千元、土石銷貨成本1,957,262千元
給水銷貨成本	給水銷貨成本4,113,015千元
用人費用	一、用人費用268,280千元：
正式員額薪資	1. 正式員額薪資139,524千元： 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規定之標準編列 (1) 北區水資源局職員薪金12,263千元、工員工資7,926千元，合計20,189千元。 (2) 中區水資源局職員薪金52,863千元、工員工資4,123千元，合計56,986千元。 (3) 南區水資源局職員薪金56,693千元、工員工資5,656千元，合計62,349千元。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2.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2,925千元： 依現行約僱人員酬金薪點標準編列 (1) 北區水資源局聘用人員薪金682千元。 (2) 南區水資源局約僱職員薪金2,243千元。
超時工作報酬	3. 超時工作報酬16,464千元： 依員工人數估列不休假加班、業務需要超時工作加班費及值班費等，計編列 (1) 北區水資源局加班費2,145千元。 (2) 中區水資源局加班費4,877千元、值班費1,972千元，合計6,849千元。 (3) 南區水資源局加班費4,721千元、值班費2,749千元，合計7,470千元。
獎金	4. 獎金33,176千元： 依員工及約僱人員人數編列考績獎金及年終獎金 (1) 北區水資源局考績獎金2,803千元、年終獎金2,557千元，合計5,360千元。 (2) 中區水資源局考績獎金6,555千元、年終獎金7,159千元、其他獎金36千元，合計13,750千元。 (3) 南區水資源局考績獎金5,992千元、年終獎金8,074千元，合計14,066千元。
退休及卹償金	5. 退休及卹償金51,184千元： 依員工及約僱人員人數編列員工退休及離職金與卹償金等 (1) 北區水資源局職員退休及離職金18,780千元、工員退休及離職金2,249千元，合計21,029千元。 (2) 中區水資源局職員退休及離職金18,056千元、工員退休及離職金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銷貨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福利費	<p>職金2,125千元、卹償金1,167千元，合計21,348千元。</p> <p>(3) 南區水資源局職員退休及離職金5,707千元、工員退休及離職金1,377千元、卹償金1,723千元，合計8,807千元。</p> <p>6. 福利費24,997千元： 編列應分擔員工與約僱人員之保險費、傷病醫療、休假旅遊補助等</p> <p>(1) 北區水資源局分擔員工保險費2,354千元、其他福利費2,418千元，合計4,772千元。</p> <p>(2) 中區水資源局分擔員工保險費6,744千元、傷病醫藥費27千元、其他福利費3,392千元，合計10,163千元。</p> <p>(3) 南區水資源局分擔員工保險費6,427千元、傷病醫藥費18千元、其他福利費3,617千元，合計10,062千元。</p>
提繳費	<p>7. 提繳費10千元： (1) 北區水資源局提繳工資墊償費用4千元。 (2) 中區水資源局提繳工資墊償費用5千元。 (3) 南區水資源局提繳工資墊償費用1千元。</p>
服務費用 水電費	<p>二、服務費用2,121,654千元：</p> <p>1. 水電費19,457千元： 工作場所與宿舍水電、試驗用氫氣及瓦斯氣體等，計編列</p> <p>(1) 北區水資源局工作場所電費5,126千元、工作場所水費301千元、氣體費284千元，合計5,711千元。</p> <p>(2) 中區水資源局工作場所電費8,089千元、工作場所水費185千元、氣體費103千元，合計8,377千元。</p> <p>(3) 南區水資源局工作場所電費4,940千元、宿舍電費120千元、工作場所水費237千元、氣體費72千元，合計5,369千元。</p>
郵電費	<p>2. 郵電費10,600千元： 依業務所需之公文傳送，寄發文件報表、電話聯繫及數據通信等，計編列</p> <p>(1) 北區水資源局郵費13千元、電話費912千元、數據通信費1,674千元，合計2,599千元。</p> <p>(2) 中區水資源局郵費80千元、電話費981千元、數據通信費1,436千元，合計2,497千元。</p> <p>(3) 南區水資源局郵費116千元、電話費1,252千元、數據通信費4,136千元，合計5,504千元。</p>
旅運費	<p>3. 旅運費18,482千元： 業務勘查、參加各項會議與研討會及出國考察研習等旅費及貨物</p>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銷貨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p>搬運費等，計編列</p> <p>(1) 北區水資源局國內旅費3,138千元、國外旅費2,170千元、專力費16千元、貨物運費100千元、其他旅運費220千元，合計5,644千元。</p> <p>(2) 中區水資源局國內旅費5,480千元、貨物運費620千元，合計6,100千元。</p> <p>(3) 南區水資源局國內旅費6,393千元、貨物運費175千元、其他旅運費170千元，合計6,738千元。</p> <p>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3,644千元： 工程觀測記錄表、水文資料調查表及記錄紙、水庫簡介、水源調配小組工作報告、營運作業用各種表單、憑證、工程用表等印刷及裝訂費；舉辦水資源業務宣導活動說明會，加強水資源重要性宣導計畫之目的，計編列</p> <p>(1) 北區水資源局印刷及裝訂費557千元、業務宣導費30千元，合計587千元。</p> <p>(2) 中區水資源局印刷及裝訂費395千元、業務宣導費477千元，合計872千元。</p> <p>(3) 南區水資源局印刷及裝訂費85千元、業務宣導費2,100千元，合計2,185千元。</p>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p>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1,247,986千元： 集水區道路、環湖道路、擋土牆、出水口與護岸及排水溝與結構物等維修費用，以及管理中心、辦公廳、測報站房、運轉室房舍修護；水庫壩堰各結構物維護、進水口漂流木清理，以及安全監測與周邊環境改善；車輛、船舶、通信、監測系統、各項儀器及設備修護等費用，計編列</p> <p>(1) 北區水資源局土地改良物修護費9,650千元、一般房屋修護費1,570千元、其他建築修護費491,524千元、機械及設備修護費38,450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710千元、什項設備修護費1,001千元，合計542,905千元。</p> <p>(2) 中區水資源局土地改良物修護費8,500千元、一般房屋修護費3,280千元、其他建築修護費88,480千元、機械及設備修護費84,925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10,478千元、什項設備修護費4,480千元，合計200,143千元。</p> <p>(3) 南區水資源局土地改良物修護費23,000千元、一般房屋修護費3,126千元、宿舍修護費300千元、其他建築修護費428,367千元、機械及設備修護費26,860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21,119千元、什項設備修護費2,166千元，合計504,938千元。</p>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銷貨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保險費	<p>6. 保險費2,855千元：</p> <p>辦公廳舍、車輛、船舶及公共意外等保險，計編列</p> <p>(1) 北區水資源局一般房屋保險費408千元、機械及設備保險費416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73千元、責任保險費245千元，合計1,142千元。</p> <p>(2) 中區水資源局一般房屋保險費70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280千元、責任保險費489千元，合計839千元。</p> <p>(3) 南區水資源局一般房屋保險費265千元、宿舍保險費2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342千元、責任保險費265千元，合計874千元。</p>
一般服務費	<p>7. 一般服務費220,425千元：</p> <p>(1) 北區水資源局代理(辦)費4,000千元、各管理中心及庫區等相關業務外包費73,737千元(事務工作及環境維護清潔等勞務承攬進用人力86人經費53,006千元，不屬於人力類型經費2,695千元，保全管理等勞務承攬進用人力25人計編列15,136千元，辦公廳舍環境清潔維護等按件計酬人力1件計編列2,900千元)、員工文康及體育活動費68千元，合計77,805千元。</p> <p>(2) 中區水資源局委託地方辦理集水區雨量站設置及看管之代理(辦)費4,044千元、各管理中心及庫區等相關業務外包費64,154千元(事務工作等勞務承攬進用人力25人計編列9,200千元，環境清潔等勞務承攬進用人力43人計編列25,650千元，保全管理等勞務承攬進用人力50人計編列26,784千元，鯉魚潭水庫及湖山水庫蓄水區漂流物打撈清理工作不屬於人力類型經費計編列2,520千元)、鯉魚潭水庫及湖山水庫蓄水區造林除草之按日計酬人力約需160人次計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200千元、員工文康及體育活動費152千元，合計68,550千元。</p> <p>(3) 南區水資源局委託大埔鄉辦理湖濱公園環境清潔等代理(辦)費6,724千元、各管理中心及庫區等相關業務外包費64,919千元(事務工作等勞務承攬進用人力19人計編列7,485千元，環境清潔等勞務承攬進用人力72人編列37,876千元，保全管理等勞務承攬進用人力28人編列14,164千元，污水處理廠污水代收集及設施代操作勞務承攬進用人力4人編列2,420千元，甲仙堰聯外道路攔河堰周邊及堤防水防道路雜草林木整理及觀景樓電梯保全等按件計酬人力經費編列414千元，污水處理廠污水代收集及設施代操作及曾文辦公區和燕巢辦公區機械保全不屬於人力類型經費編列2,560千元)、義(志)工服務費69千元、各管理中心及庫區等相關業務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2,182千元(辦理高屏溪攔河堰等計畫進用</p>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銷貨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專業服務費	<p>約僱人員3人計編列2,048千元，高屏堰搬運清理之按日計酬人力約需20人次計編列20千元，曾文水庫及集水區水位雨量站環境看管清理之按日計酬人力約需95人次計編列114千元)、員工文康及體育活動費176千元，合計74,070千元。</p> <p>8. 專業服務費597,005千元：</p> <p>(1) 北區水資源局工程及管理諮詢服務費31,357千元、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585千元、委託調查研究費56,000千元、委託檢驗(定)試驗認證費7,413千元、委託考選訓練費20千元、電腦軟體服務費5,270千元、其他專業服務費9,740千元，合計110,385千元。</p> <p>(2) 中區水資源局法律事務費587千元、工程及管理諮詢服務費10,800千元、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960千元、委託調查研究費83,600千元、委託檢驗(定)試驗認證費456千元、委託考選訓練費490千元、電腦軟體服務費3,550千元，合計100,443千元。</p> <p>(3) 南區水資源局法律事務費500千元、工程及管理諮詢服務費6,000千元、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570千元、委託調查研究費343,945千元、委託檢驗(定)試驗認證費23,565千元、委託考選訓練費571千元、電腦軟體服務費1,770千元、其他專業服務費9,256千元，合計386,177千元。</p>
公共關係費	<p>9. 公共關係費1,200千元：</p> <p>因業務需要接待外賓餐費及為推展業務與地方人士溝通或敦親睦鄰等，計編列</p> <p>(1) 北區水資源局公共關係費400千元。</p> <p>(2) 中區水資源局公共關係費400千元。</p> <p>(3) 南區水資源局公共關係費400千元。</p>
材料及用品費 使用材料費	<p>三、材料及用品費26,708千元：</p> <p>1. 使用材料費11,973千元：</p> <p>旗布、木樁與水樁等各項物料，車輛、船舶與各項機械用油，各種小型機具配件及非消耗品等，計編列</p> <p>(1) 北區水資源局物料639千元、燃料792千元、設備零件206千元，合計1,637千元。</p> <p>(2) 中區水資源局物料26千元、燃料1,678千元、油脂60千元、設備零件4,589千元，合計6,353千元。</p> <p>(3) 南區水資源局燃料2,135千元、油脂328千元、設備零件1,520千元，合計3,983千元。</p>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銷貨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用品消耗	<p>2. 用品消耗14,735千元： 業務所需之物品用具、報章什誌刊物、環境美化及其他消耗品等，計編列</p> <p>(1) 北區水資源局辦公(事務)用品794千元、報章什誌162千元、農業與園藝用品及環境美化費2,828千元、化學藥劑與實驗用品1,150千元、其他用品消耗539千元，合計5,473千元。</p> <p>(2) 中區水資源局辦公(事務)用品255千元、報章什誌72千元、農業與園藝用品及環境美化費530千元、其他用品消耗3,242千元，合計4,099千元。</p> <p>(3) 南區水資源局辦公(事務)用品1,240千元、報章什誌310千元、農業與園藝用品及環境美化費1,354千元、服裝200千元、飼料83千元、醫療用品(非醫療院所使用)25千元、其他用品消耗1,951千元，合計5,163千元。</p>
租金與利息 地租及水租	<p>四、租金與利息13,145千元：</p> <p>1. 地租及水租215千元： 集水區測站、水位站、雨量站用地等租金，計編列</p> <p>(1) 北區水資源局一般土地租金34千元。</p> <p>(2) 中區水資源局一般土地租金63千元。</p> <p>(3) 南區水資源局一般土地租金118千元。</p>
房租	<p>2. 房租70千元： 大內洩洪警報站、水文測報系統中寮山微波中繼站等租金，計編列南區水資源局一般房屋租金70千元。</p>
機器租金	<p>3. 機器租金3,435千元： 挖土機、鏟裝機等機械及設備等租金，計編列南區水資源局機械及設備租金3,435千元。</p>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p>4.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7,892千元： 緊急衛星電話通訊費、公務車輛與各項通訊線路租金等，計編列</p> <p>(1) 北區水資源局車租1,190千元。</p> <p>(2) 中區水資源局車租1,410千元、電信設備租金2,815千元，合計4,225千元。</p> <p>(3) 南區水資源局車租2,477千元。</p>
什項設備租金	<p>5. 什項設備租金1,533千元： 水中工作平台、警報系統租掛台電電桿及影印機等租金，計編列</p> <p>(1) 中區水資源局什項設備租金1,320千元。</p> <p>(2) 南區水資源局什項設備租金213千元。</p>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銷貨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折舊、折耗及攤銷	五、折舊、折耗及攤銷1,382,497千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1,374,383千元： (1) 北區水資源局土地改良物折舊177,100千元、一般房屋折舊12,438千元、機械及設備折舊71,800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10,317千元、什項設備折舊2,517千元，合計274,172千元。 (2) 中區水資源局土地改良物折舊202,714千元、一般房屋折舊186,553千元、機械及設備折舊222,901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28,214千元、什項設備折舊8,435千元，合計648,817千元。 (3) 南區水資源局土地改良物折舊295,742千元、一般房屋折舊4,287千元、宿舍折舊731千元、其他建築折舊57,697千元、機械及設備折舊81,083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8,581千元、什項設備折舊3,273千元，合計451,394千元。
攤銷	2. 攤銷8,114千元： (1) 北區水資源局攤銷電腦軟體費2,500千元。 (2) 中區水資源局攤銷電腦軟體費3,050千元。 (3) 南區水資源局攤銷電腦軟體費2,564千元。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六、稅捐與規費(強制費)113,098千元：
土地稅	1. 土地稅910千元： (1) 北區水資源局一般土地地價稅850千元。 (2) 中區水資源局一般土地地價稅60千元。
房屋稅	2. 房屋稅20千元： 中區水資源局一般房屋稅20千元。
消費與行為稅	3. 消費與行為稅342千元： 車輛使用牌照稅等，計編列 (1) 北區水資源局使用牌照稅80千元。 (2) 中區水資源局使用牌照稅118千元。 (3) 南區水資源局使用牌照稅144千元。
規費	4. 規費111,826千元： 土地鑑定費、車輛與船舶規費、申請氣象及無線電臺執照、車輛燃料使用費等，計編列 (1) 北區水資源局行政規費與強制費108,228千元、事業規費955千元、汽車燃料使用費55千元，合計109,238千元。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銷貨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p>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會費</p>	<p>(2) 中區水資源局行政規費與強制費903千元、事業規費360千元、汽車燃料使用費84千元，合計1,347千元。</p> <p>(3) 南區水資源局行政規費與強制費571千元、事業規費530千元、汽車燃料使用費90千元、其他規費50千元，合計1,241千元。</p> <p>七、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185,593千元：</p> <p>1. 會費420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實驗室認證年費及認證費、參加中國水利工程會及中華民國土木工程學會等會費，計編列</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1) 北區水資源局學術團體會費64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2) 中區水資源局學術團體會費50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3) 南區水資源局學術團體會費300千元、職業團體會費6千元，合計306千元。</p>
<p>捐助、補助與獎助</p>	<p>2. 捐助、補助與獎助102,886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補助位於所轄水庫集水區範圍內、主要壩堰、電廠等周邊地區受限範圍內之機關、學校、團體辦理公共建設、社會福利及急難救助等經費，計編列</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1) 北區水資源局補(協)助政府機關(構)14,979千元、捐助國內團體960千元，合計15,939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2) 中區水資源局補(協)助政府機關(構)33,500千元、捐助國內團體50千元、捐助私校17千元，合計33,567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3) 南區水資源局補(協)助政府機關(構)53,247千元、捐助國內團體93千元、捐助私校40千元，合計53,380千元。</p>
<p>分擔</p>	<p>3. 分擔6,287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分攤高雄農田水利會與南水局於月眉進水口及旗山導水路共同取水引用管理營管費，及旗山圳二仁導水路改善工程共同維護管理費等，計編列南區水資源局分擔其他費用6,287千元。</p>
<p>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p>	<p>4.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76,000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因應水情所需而採取提前打折供水之加強灌溉管理費用，及慰問金等，計編列</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1) 北區水資源局其他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10,000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2) 南區水資源局慰問金1,000千元、其他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65,000千元，合計66,000千元。</p>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銷貨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賠償給付	八、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140千元： 1. 賠償給付140千元： 因執行公務及意外事故，必須由機關負擔支付外界之賠償或慰問金等，計編列 (1) 北區水資源局一般賠償100千元。 (2) 南區水資源局一般賠償40千元。
其他 其他費用	九、其他1,900千元： 1. 其他費用1,900千元： (1) 北區水資源局購魚苗費及水庫蓄水管理範圍違規使用船隻、車輛或其他設備之拆除拖吊費等其他費用1,300千元。 (2) 中區水資源局購魚苗費及水庫蓄水管理範圍違規使用船隻、車輛或其他設備之拆除拖吊費等其他費用400千元。 (3) 南區水資源局阿管中心為配合地區發展觀光辦理阿公店水庫藝術規劃佈置等其他費用200千元。
售電成本 用人費用 超時工作報酬	售電成本482,514千元 一、用人費用309千元： 1. 超時工作報酬309千元： 北區水資源局加班費309千元。
服務費用 水電費	二、服務費用301,990千元： 1. 水電費2,100千元： (1) 北區水資源局工作場所電費900千元。 (2) 南區水資源局工作場所電費1,200千元。
郵電費	2. 郵電費530千元： 北區水資源局數據通信費530千元。
旅運費	3. 旅運費310千元： 辦理發電廠等查驗相關業務、參加各項會議及研討會旅費等，計編列 (1) 北區水資源局國內旅費250千元。 (2) 南區水資源局國內旅費60千元。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4.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51,740千元： 電廠廠區、員工宿舍、值班室、發電機組、閘門設備、車輛及其他什項設備等修護費，計編列 (1) 北區水資源局一般房屋修護費2,350千元、宿舍修護費400千元、其他建築修護費1,020千元、機械及設備修護費31,203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銷貨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保險費	<p>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327千元、什項設備修護費940千元，合計36,240千元。</p> <p>(2) 南區水資源局機械及設備修護費15,500千元。</p> <p>5. 保險費1,917千元： 電廠辦公室、控制室、進水口、輸電設備、員工宿舍、車輛及公共意外等保險，計編列</p> <p>(1) 北區水資源局一般房屋保險費442千元、機械及設備保險費1,404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2千元，合計1,848千元。</p> <p>(2) 南區水資源局一般房屋保險費8千元、宿舍保險費1千元、機械及設備保險費60千元，合計69千元。</p>
一般服務費	<p>6. 一般服務費245,393千元：</p> <p>(1) 北區水資源局石門及義興發電廠營管之操作運轉及維護費用，其中含勞務承攬人力65人112,620千元，發電廠發電運轉與平時保養、電力輸送與系統調度、保護協調等技術及安全相關設備之維護費54,773千元，計編列外包費167,393千元。</p> <p>(2) 南區水資源局曾文發電廠營管之操作運轉及維護費用，其中含勞務承攬人力35人56,000千元，發電廠發電運轉與平時保養、電力輸送與系統調度、保護協調等技術及安全相關設備之維護費不屬於人力類型經費22,000千元，計編列外包費78,000千元。</p>
材料及用品費 使用材料費	<p>三、材料及用品費530千元：</p> <p>1. 使用材料費530千元： 電廠運轉、車輛、割草機、發電機與各項機油及非消耗品等，計編列北區水資源局物料150千元、燃料233千元、油脂147千元，合計530千元。</p>
租金與利息 地租及水租	<p>四、租金與利息1,496千元：</p> <p>1. 地租及水租26千元： 輸電鐵塔用租金，計編列北區水資源局一般土地租金26千元。</p>
機器租金	<p>2. 機器租金1,470千元： 榮華變電所電表租金等，計編列北區水資源局機械及設備租金1,470千元。</p>
折舊、折耗及攤銷	<p>五、折舊、折耗及攤銷177,550千元：</p>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銷貨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p>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177,470千元：</p> <p>(1) 北區水資源局土地改良物折舊2,950千元、一般房屋折舊34,900千元、宿舍折舊32千元、機械及設備折舊94,000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2,260千元、什項設備折舊740千元，合計134,882千元。</p> <p>(2) 南區水資源局土地改良物折舊404千元、一般房屋折舊8,388千元、機械及設備折舊31,678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1,852千元、什項設備折舊266千元，合計42,588千元。</p>
攤銷	<p>2. 攤銷80千元：</p> <p>北區水資源局攤銷電腦軟體費80千元。</p>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房屋稅	<p>六、稅捐與規費(強制費)639千元：</p> <p>1. 房屋稅256千元：</p> <p>(1) 北區水資源局一般房屋稅161千元。</p> <p>(2) 南區水資源局一般房屋稅95千元。</p>
消費與行為稅	<p>2. 消費與行為稅30千元：</p> <p>各項對外憑證契據所需之印花稅及車輛使用牌照稅等，計編列北區水資源局印花稅30千元。</p>
規費	<p>3. 規費353千元：</p> <p>繳納行政規費與強制費及汽車燃料使用費等，計編列</p> <p>(1) 北區水資源局行政規費與強制費1千元、汽車燃料使用費2千元，合計3千元。</p> <p>(2) 南區水資源局行政規費與強制費350千元。</p>
土石銷貨成本	<p>土石銷貨成本1,957,262千元</p>
用人費用 正式員額薪資	<p>一、用人費用1,630千元：</p> <p>1. 正式員額薪資252千元：</p> <p>本署編列管理會委員報酬252千元。</p>
超時工作報酬	<p>2. 超時工作報酬1,378千元：</p> <p>(1) 河川疏濬業務加班費1,100千元。</p> <p>(2) 北區水資源局辦理清淤業務加班費及防颱防汛業務加班費165千元。</p> <p>(3) 中區水資源局辦理水庫清淤業務所需之加班費70千元。</p> <p>(4) 南區水資源局辦理水庫清淤業務加班費43千元。</p>
服務費用	<p>二、服務費用1,586,244千元：</p>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銷貨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水電費	<p>1. 水電費3,020千元：</p> <p>(1) 辦理中央管河川、排水、海岸疏濬及搶修搶險工作場所所需動力費296千元、工作場所電費2,400千元、工作場所水費24千元，合計2,720千元。</p> <p>(2) 北區水資源局羅浮橋清淤管制站及義興防砂壩淤積清除作業管制站工作場所電費300千元。</p>
郵電費	<p>2. 郵電費2,100千元：</p> <p>(1) 辦理中央管河川、排水、海岸疏濬及搶修搶險業務所需之公文傳送、寄發文件報表等郵費250千元、電話費1,700千元、數據通信費50千元，合計2,000千元。</p> <p>(2) 北區水資源局辦理水庫清淤業務電話費50千元。</p> <p>(3) 中區水資源局辦理水庫清淤業務電話費30千元、數據通信費20千元，合計50千元。</p>
旅運費	<p>3. 旅運費11,322千元：</p> <p>(1) 辦理中央管河川、排水、海岸疏濬及搶修搶險業務各項會議及研討會等國內旅費9,600千元、出國考察研習之國外旅費980千元，合計10,580千元。</p> <p>(2) 北區水資源局辦理水庫清淤業務國內旅費164千元。</p> <p>(3) 中區水資源局辦理水庫清淤業務國內旅費140千元、貨物運費20千元，合計160千元。</p> <p>(4) 南區水資源局辦理水庫清淤業務國內旅費418千元。</p>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p>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3,573千元：</p> <p>(1) 辦理河川疏濬業務所需印製各種表單、憑證、簿冊等印刷及裝訂費519千元、加強防制盜採業務業務宣導費3,000千元，合計3,519千元。</p> <p>(2) 中區水資源局土石清淤作業用各種表單、憑證各項資料報表用紙印刷及裝訂費24千元。</p> <p>(3) 南區水資源局印製土石淤積疏濬作業提貨單等印刷及裝訂費30千元。</p>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p>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1,350,552千元：</p> <p>(1) 辦理中央管河川、排水、海岸疏濬、搶修及搶險業務所需其他建築修護費1,200,000千元、機械及設備修護費1,000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5,000千元、什項設備修護費2,000千元，合計1,208,000千元。</p> <p>(2) 北區水資源局辦理水庫上游羅浮橋淤積清除作業、義興防砂壩淤積清除作業等其他建築修護費37,000千元。</p> <p>(3) 中區水資源局辦理清淤採挖工作其他建築修護費33,100千元。</p>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銷貨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保險費	<p>。</p> <p>(4) 南區水資源局辦理疏濬配套作業費等其他建築修護費72,452千元。</p> <p>6. 保險費592千元：</p> <p>(1) 辦理中央管河川、排水、海岸疏濬、搶修及搶險等業務所需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30千元、公共意外責任保險費500千元、其他保險費12千元，合計542千元。</p> <p>(2) 中區水資源局公共意外責任保險費50千元。</p>
一般服務費	<p>7. 一般服務費202,755千元：</p> <p>(1) 辦理河川疏濬相關業務所需代理(辦)費132,218千元(委請地方政府協助辦理中央管河川疏濬工程周邊環境維護等行政協助事項126,918千元、委請礦務局代辦土庫農場土石儲備中心業務5,300千元)、各河川局辦理河川疏濬等相關業務所需僱工外包費8,510千元(河川疏濬業務勞務承攬進用人力21人計編列8,510千元)，合計140,728千元。</p> <p>(2) 北區水資源局委請地方政府協助辦理清淤工程周邊環境維護等行政協助事項代理(辦)費700千元、清淤委託保安全管理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14人外包費7,600千元，合計8,300千元。</p> <p>。</p> <p>(3) 中區水資源局委請地方政府協助辦理清淤工程周邊環境維護等行政協助事項代理(辦)費23,491千元、清淤保全依實需辦理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28人外包費10,000千元，合計33,491千元。</p> <p>(4) 南區水資源局委請地方政府協助辦理清淤工程周邊環境維護等行政協助事項代理(辦)費6,736千元、疏濬配套作業費用保全外包費13,500千元(清淤周邊配套保全依實需辦理之按件計酬人力編列13,500千元)，合計20,236千元。</p>
專業服務費	<p>8. 專業服務費11,791千元：</p> <p>(1) 辦理河川疏濬業務所需委託專業機構或人員之專技人員酬金100千元、法律事務費852千元、工程及管理諮詢服務費1,000千元、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500千元、委託調查研究費3,100千元、委託檢驗(定)試驗認證費200千元、電腦軟體服務費4,519千元，合計10,271千元。</p> <p>(2) 北區水資源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50千元、辦理義興防砂壩淤積清除作業品管檢驗等委託檢驗(定)試驗認證費20千元，合計70千元。</p> <p>(3) 中區水資源局法律事務費260千元、委託調查研究費1,000千元、委託檢驗(定)試驗認證費90千元，合計1,350千元。</p>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銷貨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4) 南區水資源局委託調查研究費100千元。
公共關係費	9. 公共關係費539千元： 因業務需要接待外賓餐費及為推展業務與地方人士溝通或敦親睦鄰等公共關係費539千元。
材料及用品費 使用材料費	三、材料及用品費2,380千元： 1. 使用材料費600千元： (1) 河川疏濬業務所需之燃料550千元。 (2) 中區水資源局車輛燃料20千元。 (3) 南區水資源局各種機具配件等設備零件30千元。
用品消耗	2. 用品消耗1,780千元： (1) 辦理河川疏濬業務所需之辦公(事務)用品1,650千元。 (2) 中區水資源局業務所需之辦公(事務)用品20千元、其他用品消耗60千元，合計80千元。 (3) 南區水資源局業務所需之辦公(事務)用品50千元。
租金與利息 地租及水租	四、租金與利息3,822千元： 1. 地租及水租122千元： (1) 辦理河川疏濬作業臨時便道所需之一般土地租金90千元、及水位站、洩洪警報站等場地租金25千元，合計115千元。 (2) 北區水資源局義興防砂壩淤積清除作業，運輸臨時便道林務局經管土地租用費一般土地租金7千元。
機器租金	2. 機器租金1,400千元： 河川疏濬業務所需之電腦租金及使用費400千元、機械及設備租金1,000千元，合計1,400千元。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1,800千元： (1) 辦理河川疏濬業務之車租1,400千元。 (2) 中區水資源局辦理水庫清淤業務之車租400千元。
什項設備租金	4. 什項設備租金500千元： 辦理河川疏濬業務所需帳蓬、影印機等什項設備租金500千元。
折舊、折耗及攤銷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五、折舊、折耗及攤銷2,338千元：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438千元： (1) 河川疏濬業務之機械及設備折舊123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45千元、什項設備折舊192千元，合計360千元。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銷貨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攤銷	(2) 南區水資源局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78千元。 2. 攤銷1,900千元： 攤銷電腦軟體費1,900千元。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六、稅捐與規費（強制費）23,530千元：
消費與行為稅	1. 消費與行為稅80千元： 車輛使用牌照稅等，計編列使用牌照稅80千元。
規費	2. 規費23,450千元： (1) 辦理河川疏濬業務所需之行政規費與強制費6,000千元、汽車燃料使用費50千元、其他規費2千元，合計6,052千元。 (2) 北區水資源局辦理水庫清淤業務所需之行政規費與強制費2,065千元。 (3) 中區水資源局辦理水庫清淤業務等所需之行政規費與強制費7,800千元。 (4) 南區水資源局辦理水庫清淤業務所需之行政規費與強制費7,533千元。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七、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337,278千元：
捐助、補助與獎勵	1. 捐助、補助與獎助337,008千元： 補助中央管河川疏濬及水庫清淤工程所在縣市政府或相關鄉鎮公所辦理公共建設、社會福利、急難救助及敦親睦鄰等經費，計編列 (1) 辦理河川疏濬相關業務所需補（協）助政府機關（構）263,391千元。 (2) 北區水資源局補（協）助政府機關（構）15,417千元。 (3) 中區水資源局補（協）助政府機關（構）44,000千元。 (4) 南區水資源局辦理工程所在及運輸路線所經環境受衝擊之補助14,200千元，計編列補（協）助政府機關（構）14,200千元。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2.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270千元： 辦理河川疏濬業務之獎勵費用70千元、因公傷殘慰問金200千元，合計270千元。
短絀、賠償與保	八、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40千元：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銷貨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險給付 賠償給付	1. 賠償給付40千元： 南區水資源局估列因執行公務、意外事故或有關國家賠償案件處理必須由機關負擔支付外界之一般賠償40千元。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行銷及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374,957	1,739,560	行銷及業務費用	1,355,158
1,374,957	1,279,820	業務費用	1,355,158
3	41	用人費用	41
3	41	超時工作報酬	41
85,255	77,157	服務費用	83,189
	100	水電費	100
148	1,001	郵電費	1,001
515	550	旅運費	550
95	435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947
69,132	67,700	一般服務費	71,820
15,365	7,371	專業服務費	8,771
131	437	材料及用品費	694
		使用材料費	100
131	437	用品消耗	594
		租金與利息	250
		地租及水租	50
		房租	50
		機器租金	1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0
2,057	2,765	折舊、折耗及攤銷	3,181
	2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50
2,057	2,745	攤銷	3,131
1,287,511	1,199,42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1,267,803
1,097,861	1,024,42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092,303
189,650	175,00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175,500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行銷及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459,740	耗水費費用	
	97,240	服務費用	
	20	水電費	
	2,000	旅運費	
	6,0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74,280	一般服務費	
	14,940	專業服務費	
	500	材料及用品費	
	500	用品消耗	
	362,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362,00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行銷及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行銷及業務費用	
業務費用	業務費用1,355,158千元
用人費用	一、用人費用41千元：
超時工作報酬	1. 超時工作報酬41千元： 辦理保育與回饋業務等加班費41千元。
服務費用	二、服務費用83,189千元：
水電費	1. 水電費100千元： 辦理保育與回饋業務等工作場所電費50千元、工作場所水費50千元，合計100千元。
郵電費	2. 郵電費1,001千元： 郵寄水源保育與回饋繳交人之通知、繳交及疑義等相關資料郵費350千元、電話費151千元、數據通信費500千元，合計1,001千元。
旅運費	3. 旅運費550千元： 辦理水質水量保護區推動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出席相關會議及研討會等國內旅費550千元。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947千元： 辦理水質水量保護區及相關地區之推廣及宣導活動，所需各項報表及書籍等印刷及裝訂費347千元、廣告費300千元、業務宣導費300千元，合計947千元。
一般服務費	5. 一般服務費71,820千元： 委請郵局、自來水事業(自來水事業處與自來水公司)辦理保育與回饋業務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67,770千元、辦理保育與回饋等事務工作勞務承攬人力8人外包費4,000千元、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50千元，合計71,820千元。
專業服務費	6. 專業服務費8,771千元： 辦理有關水源保育與回饋之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40千元、委託調查研究費8,000千元、相關資訊網站維護之電腦軟體服務費731千元，合計8,771千元。
材料及用品費	三、材料及用品費694千元：
使用材料費	1. 使用材料費100千元： 設備零件100千元。
用品消耗	2. 用品消耗594千元：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行銷及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電腦耗材、影印耗材、事務用品及資訊展示等辦公(事務)用品437千元、報章什誌20千元、農業與園藝用品及環境美化費20千元、其他用品消耗117千元，合計594千元。
租金與利息	四、租金與利息250千元：
地租及水租	1. 地租及水租50千元： 辦理保育與回饋業務活動之場地租金50千元。
房租	2. 房租50千元： 辦理保育與回饋業務之一般房屋租金50千元。
機器租金	3. 機器租金100千元： 辦理有關保育與回饋業務所需之電腦租金及使用費50千元、機械及設備租金50千元，合計100千元。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4.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50千元： 電信設備租金50千元。
折舊、折耗及攤銷	五、折舊、折耗及攤銷3,181千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50千元： 機械及設備折舊50千元。
攤銷	2. 攤銷3,131千元： 攤銷電腦軟體費3,131千元。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六、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1,267,803千元：
捐助、補助與獎助	1. 捐助、補助與獎助1,092,303千元：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1,092,303千元：依「水質水量保護區專戶運用小組設置要點」編列辦理水質水量保護區專戶運用小組行政費用44,720千元，及協助地方政府成立各保護區專戶運用小組及運作2,700千元；另依自來水法第12條之2規定，辦理水質水量保護區內水資源保育與環境生態保育基礎設施、居民公共福利回饋及受限土地補償之用之保育與回饋費1,044,883千元。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2.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175,500千元： 辦理獎勵對水資源保育有功之人民、團體等計編列獎勵費用500千元、依自來水法第12條之2第6項規定，辦理水質水量保護區之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行銷及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自來水水費減收費額，計編列其他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175,000千元，合計175,500千元。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07,348	141,073	管理及總務費用	135,862
107,348	141,073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35,862
49,721	55,717	用人費用	55,551
24,263	25,664	正式員額薪資	25,382
1,129	2,053	超時工作報酬	1,852
6,382	6,823	獎金	6,335
14,565	16,132	退休及卹償金	17,044
3,380	5,041	福利費	4,934
1	4	提繳費	4
42,495	63,793	服務費用	64,408
4,422	6,065	水電費	5,357
2,289	2,651	郵電費	3,051
2,058	2,943	旅運費	2,943
887	57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74
4,588	8,958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9,191
831	1,634	保險費	2,042
20,651	25,934	一般服務費	27,909
6,770	15,034	專業服務費	13,341
2,619	3,451	材料及用品費	4,108
437	872	使用材料費	1,059
2,183	2,579	用品消耗	3,049
475	457	租金與利息	457
434	396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96
41	61	什項設備租金	61
11,617	16,635	折舊、折耗及攤銷	10,218
11,509	16,4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10,038
107	180	攤銷	180
419	396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496
121	160	房屋稅	260
49	49	消費與行為稅	49
249	187	規費	187
2	524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	524
		活動費	
2	4	會費	4
	52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520
	100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100
	100	賠償給付	100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管理及總務費用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135,862千元
用人費用	一、用人費用55,551千元：
正式員額薪資	1. 正式員額薪資25,382千元： 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規定之標準編列 (1) 北區水資源局工員工資2,446千元。 (2) 中區水資源局職員薪金5,597千元。 (3) 南區水資源局職員薪金14,924千元、工員工資2,415千元， 合計17,339千元。
超時工作報酬	2. 超時工作報酬1,852千元： 依員工人數估列不休假加班及業務需要超時工作加班費，計編列 (1) 北區水資源局加班費450千元。 (2) 中區水資源局加班費424千元。 (3) 南區水資源局加班費978千元。
獎金	3. 獎金6,335千元： 依員工人數編列考績獎金及年終獎金 (1) 北區水資源局考績獎金408千元、年終獎金306千元、其他獎金25千元，合計739千元。 (2) 中區水資源局考績獎金700千元、年終獎金700千元、其他獎金11千元，合計1,411千元。 (3) 南區水資源局考績獎金2,017千元、年終獎金2,168千元，合計4,185千元。
退休及卹償金	4. 退休及卹償金17,044千元： 依員工人數編列員工退休及離職金與卹償金等 (1) 北區水資源局職員退休及離職金8,313千元、工員退休及離職金552千元，合計8,865千元。 (2) 中區水資源局職員退休及離職金2,120千元、卹償金582千元，合計2,702千元。 (3) 南區水資源局職員退休及離職金1,711千元、工員退休及離職金2,043千元、卹償金1,723千元，合計5,477千元。
福利費	5. 福利費4,934千元： 編列應分擔員工之保險費、傷病醫療、休假旅遊補助等 (1) 北區水資源局分擔員工保險費349千元、其他福利費454千元，合計803千元。 (2) 中區水資源局分擔員工保險費628千元、傷病醫藥費3千元、其他福利費598千元，合計1,229千元。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提繳費	<p>(3) 南區水資源局分擔員工保險費1,769千元、傷病醫藥費5千元、其他福利費1,128千元，合計2,902千元。</p> <p>6. 提繳費4千元： (1) 北區水資源局提繳工資墊償費用3千元。 (2) 南區水資源局提繳工資墊償費用1千元。</p>
服務費用 水電費	<p>二、服務費用64,408千元：</p> <p>1. 水電費5,357千元： 工作場所與宿舍水電及瓦斯氣體等，計編列 (1) 北區水資源局工作場所電費1,800千元、宿舍電費360千元、工作場所水費107千元、宿舍水費120千元，合計2,387千元。 (2) 中區水資源局工作場所電費450千元、工作場所水費50千元，合計500千元。 (3) 南區水資源局工作場所電費2,000千元、宿舍電費295千元、工作場所水費65千元、宿舍水費10千元、氣體費100千元，合計2,470千元。</p>
郵電費	<p>2. 郵電費3,051千元： 依業務所需之公文傳送，寄發文件報表、電話聯繫及數據通信等，計編列 (1) 北區水資源局郵費560千元、電話費326千元、數據通信費1,100千元，合計1,986千元。 (2) 中區水資源局郵費102千元、電話費350千元、數據通信費100千元，合計552千元。 (3) 南區水資源局郵費310千元、電話費203千元，合計513千元。</p>
旅運費	<p>3. 旅運費2,943千元： 為業務所參加各項會議與研討會等旅費及貨物搬運費等，計編列 (1) 北區水資源局國內旅費1,119千元、其他旅運費30千元，合計1,149千元。 (2) 中區水資源局國內旅費550千元。 (3) 南區水資源局國內旅費1,159千元、貨物運費15千元、其他旅運費70千元，合計1,244千元。</p>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p>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574千元： 員工通訊錄、各項帳冊、報表、預、決算及傳票等印刷及裝訂費，計編列 (1) 北區水資源局印刷及裝訂費278千元、業務宣導費5千元，合</p>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p>計283千元。</p> <p>(2) 中區水資源局印刷及裝訂費174千元。</p> <p>(3) 南區水資源局印刷及裝訂費117千元。</p> <p>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9,191千元： 辦公廳舍、員工宿舍、其他建築、車輛、船舶及其他什項設備等修護費用，計編列</p> <p>(1) 北區水資源局土地改良物修護費300千元、一般房屋修護費1,006千元、宿舍修護費4,159千元、機械及設備修護費200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541千元、什項設備修護費320千元，合計6,526千元。</p> <p>(2) 中區水資源局一般房屋修護費200千元、其他建築修護費100千元、機械及設備修護費100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60千元、什項設備修護費200千元，合計660千元。</p> <p>(3) 南區水資源局宿舍修護費600千元、機械及設備修護費190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855千元、什項設備修護費360千元，合計2,005千元。</p>
保險費	<p>6. 保險費2,042千元： 辦公廳、員工宿舍、車輛、船舶及公共意外險等，計編列</p> <p>(1) 北區水資源局一般房屋保險費1,170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17千元，合計1,187千元。</p> <p>(2) 中區水資源局責任保險費15千元。</p> <p>(3) 南區水資源局一般房屋保險費2千元、宿舍保險費5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825千元、現金、存款及貨物保險費8千元，合計840千元。</p>
一般服務費	<p>7. 一般服務費27,909千元：</p> <p>(1) 北區水資源局辦公區事務工作等承攬人力33人外包費14,942千元、員工文康及體育活動費12千元，合計14,954千元。</p> <p>(2) 中區水資源局辦公區相關業務外包費3,354千元(環境清潔等勞務承攬進用人力6人計編列1,754千元，保全管理等勞務承攬進用人力3人計編列1,600千元)、員工文康及體育活動費16千元，合計3,370千元。</p> <p>(3) 南區水資源局辦公區相關事務工作勞務承攬人力25人外包費9,495千元、辦理庫房清理臨時工僱用等之按日計酬人力約需38人次計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38千元、員工文康及體育活動費52千元，合計9,585千元。</p>
專業服務費	<p>8. 專業服務費13,341千元：</p> <p>(1) 北區水資源局法律事務費3,160千元、講課鐘點、稿費、出</p>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p>席審查及查詢費360千元、委託檢驗(定)試驗認證費132千元、委託考選訓練費400千元、電腦軟體服務費3,907千元、其他專業服務費1,000千元，合計8,959千元。</p> <p>(2) 中區水資源局法律事務費13千元、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165千元、委託考選訓練費200千元、電腦軟體服務費420千元，合計798千元。</p> <p>(3) 南區水資源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134千元、委託考選訓練費329千元、電腦軟體服務費3,021千元、其他專業服務費100千元，合計3,584千元。</p>
材料及用品費 使用材料費	<p>三、材料及用品費4,108千元：</p> <p>1. 使用材料費1,059千元： 車輛、船舶與各項機械用油、各種機具配件及零件等，計編列</p> <p>(1) 北區水資源局燃料354千元、設備零件210千元，合計564千元。</p> <p>(2) 南區水資源局燃料410千元、油脂25千元、設備零件60千元，合計495千元。</p>
用品消耗	<p>2. 用品消耗3,049千元： 業務所需之物品用具、報章什誌刊物、環境美化及其他消耗品等，計編列</p> <p>(1) 北區水資源局辦公(事務)用品584千元、報章什誌142千元、其他用品消耗605千元，合計1,331千元。</p> <p>(2) 中區水資源局辦公(事務)用品330千元、報章什誌70千元、農業與園藝用品及環境美化費50千元、其他用品消耗363千元，合計813千元。</p> <p>(3) 南區水資源局辦公(事務)用品305千元、報章什誌70千元、農業與園藝用品及環境美化費140千元、其他用品消耗390千元，合計905千元。</p>
租金與利息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p>四、租金與利息457千元：</p> <p>1.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396千元： 南區水資源局車租396千元。</p>
什項設備租金	<p>2. 什項設備租金61千元： (1) 北區水資源局什項設備租金1千元。 (2) 中區水資源局什項設備租金60千元。</p>
折舊、折耗及攤銷 不動產、廠房	<p>五、折舊、折耗及攤銷10,218千元：</p> <p>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10,038千元：</p>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及設備折舊	(1) 北區水資源局土地改良物折舊450千元、一般房屋折舊2,100千元、宿舍折舊720千元、機械及設備折舊680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940千元、什項設備折舊730千元，合計5,620千元。 (2) 南區水資源局一般房屋折舊456千元、宿舍折舊8千元、其他建築折舊1,151千元、機械及設備折舊407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1,174千元、什項設備折舊1,222千元，合計4,418千元。
攤銷	2. 攤銷180千元： 北區水資源局攤銷電腦軟體費180千元。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房屋稅	六、稅捐與規費（強制費）496千元： 1. 房屋稅260千元： 北區水資源局一般房屋稅260千元。
消費與行為稅	2. 消費與行為稅49千元： 北區水資源局使用牌照稅49千元。
規費	3. 規費187千元： 車輛與船舶規費、建物登記費及車輛燃料使用費等，計編列 (1) 北區水資源局行政規費與強制費4千元、汽車燃料使用費27千元，合計31千元。 (2) 南區水資源局行政規費與強制費155千元、汽車燃料使用費1千元，合計156千元。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會費	七、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524千元： 1. 會費4千元： 南區水資源局學術團體會費2千元、職業團體會費2千元，合計4千元。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2.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520千元： 員工因公傷殘死亡等慰問金，計編列 (1) 北區水資源局慰問金120千元。 (2) 南區水資源局慰問金400千元。
短絀、賠償與保	八、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100千元：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險給付 賠償給付	1. 賠償給付100千元： 因執行公務及意外事故，必須由機關負擔支付外界之賠償或慰問金等，計編列南區水資源局一般賠償100千元。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626,149	676,830	其他業務費用	676,066
626,149	676,830	雜項業務費用	676,066
231	698	用人費用	430
231	698	超時工作報酬	430
596,773	646,218	服務費用	651,209
4,307	5,367	水電費	5,281
9,308	10,082	郵電費	9,832
20,112	32,395	旅運費	24,045
255	1,46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257
263,657	301,626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318,478
421	771	保險費	598
223,179	230,206	一般服務費	208,442
75,534	64,308	專業服務費	83,276
10,670	19,392	材料及用品費	12,966
2,694	7,206	使用材料費	4,156
7,975	12,186	用品消耗	8,810
1,630	1,637	租金與利息	1,608
11	382	地租及水租	202
	22	房租	22
104	10	機器租金	10
808	333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684
708	890	什項設備租金	690
15,969	5,458	折舊、折耗及攤銷	7,236
15,938	5,4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7,204
32	32	攤銷	32
359	1,417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107
	1	土地稅	1
	1	房屋稅	1
153	619	消費與行為稅	519
206	796	規費	586
515	2,01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1,510
15	10	會費	10
500	2,00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1,500
1		其他	
1		其他費用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其他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其他業務費用	
雜項業務費用	雜項業務費用676,066千元
用人費用	一、用人費用430千元：
超時工作報酬	1. 超時工作報酬430千元： 河川駐衛警察辦理夜間巡防、查扣機具看管超時加班費430千元。
服務費用	二、服務費用651,209千元：
水電費	1. 水電費5,281千元： 辦理中央管河川、排水、海堤區域及水文觀測計畫管理業務工作場所電費5,167千元、工作場所水費114千元，合計5,281千元。
郵電費	2. 郵電費9,832千元： 辦理中央管河川、排水、海堤區域管理、防汛護水志工河川巡查業務及水文觀測計畫所需之公文傳送、寄發文件報表等郵費1,141千元、電話費3,843千元、數據通信費4,848千元，合計9,832千元。
旅運費	3. 旅運費24,045千元： (1) 辦理中央管河川、排水及海堤區域業務之人民申請案、勘查及參加各項會議研討會、河川巡防取締、水文觀測計畫等國內旅費23,570千元、各項器械運輸之貨物運費275千元，合計23,845千元。 (2) 溫泉業務所需至縣市政府及各溫泉區之國內旅費200千元。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1,257千元： (1) 辦理中央管河川、排水及海堤區域業務印製法規單行本、表單、憑證等印刷及裝訂費865千元、辦理水文觀測業務成果宣導等業務宣導費150千元、辦理使用費逾期未繳移送書刊登報紙公示等公告費20千元，合計1,035千元。 (2) 辦理溫泉資源保育利用、溫泉取用費徵收、溫泉政策規劃及資料蒐集等印刷及裝訂費50千元、業務宣導費172千元，合計222千元。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318,478千元： 辦理機具查扣廠等一般房屋修護費100千元、辦理河防構造物維護及水文站體修護等其他建築修護費305,100千元、現有測量儀器等機械及設備修護費8,581千元、河川巡防車及水文觀測車之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3,449千元、什項設備修護費1,248千元，合計318,478千元。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其他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保險費	6. 保險費598千元： 一般房屋保險費12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221千元、各項管理業務及防汛護水志工河川巡查所需公共意外之責任保險費365千元，合計598千元。
一般服務費	7. 一般服務費208,442千元： 辦理中央管河川、排水及海堤區域管理業務代理(辦)費48,650千元(依行政院89年8月16日台89經24417號函示跨省市河川之河川管理工作，淡水河水系、磺溪水系委由流經省轄之新北、桃園及基隆市政府辦理管理工作13,650千元，及承上述行政院核示事項，為維護河防安全及考量拆除工作抗爭之排除涉警力秩序之維持委由新北及桃園市政府代辦拆除淡水河系違法建物35,000千元)、辦理中央管河川、排水及海堤區域垃圾及清除、雜草砍除、漂流木、高莖植物剷除、違法事件排除及水文觀測等外包費159,135千元(辦理河川管理及水文觀測等相關業務勞務承攬進用人力58人計編列21,126千元，高莖植物剷除面積、違規機具拖吊、機具查扣廠及遠端監管中心保全服務等不屬於人力類型經費計編列138,009千元)、辦理水文觀測相關業務所需臨時僱工之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657千元，合計208,442千元。
專業服務費	8. 專業服務費83,276千元： (1) 委託專技人員酬金3千元、訴訟代理等法律事務費1,130千元、辦理各項訓練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1,120千元、辦理河川管理及水文觀測業務相關委託調查研究費74,550千元、委託檢驗(定)試驗認證費350千元、管理及巡防人員委託考選訓練費600千元、河川公地清查資料檢核及水文業務電腦軟體服務費75千元、其他專業服務費1,000千元，合計78,828千元。 (2) 邀請專家學者辦理溫泉講座或審查會議等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58千元、辦理溫泉資源監測分析技術研究計畫等委託調查研究費4,390千元，合計4,448千元。
材料及用品費 使用材料費	三、材料及用品費12,966千元： 1. 使用材料費4,156千元： 河川巡防車及水文業務等物料758千元、燃料3,398千元，合計4,156千元。
用品消耗	2. 用品消耗8,810千元： (1) 業務所需之辦公(事務)用品2,957千元、報章什誌48千元、農業與園藝用品及環境美化費50千元、河川駐衛警察服裝350千元、其他用品消耗5,275千元，合計8,680千元。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其他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2) 辦理溫泉業務用辦公(事務)用品100千元、其他用品消耗30千元，合計130千元。
租金與利息	四、租金與利息1,608千元：
地租及水租	1. 地租及水租202千元： 租用公有停車場放置查扣機具之一般土地租金2千元、場地租金200千元，合計202千元。
房租	2. 房租22千元： 辦理中央管河川、排水及海堤區域管理業務所需之一般房屋租金22千元。
機器租金	3. 機器租金10千元： 辦理中央管河川、排水及海堤區域管理業務所需之機械及設備租金10千元。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4.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684千元： 巡防取締拖車載運盜採工具、防汛護水志工參訪遊覽車及辦理水文業務之車租664千元、巡防監控電信設備租金20千元，合計684千元。
什項設備租金	5. 什項設備租金690千元： 彩色及黑白影印機等什項設備租金690千元。
折舊、折耗及攤銷	五、折舊、折耗及攤銷7,236千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7,204千元： 水文觀測機械及設備折舊6,100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1,104千元，合計7,204千元。
攤銷	2. 攤銷32千元： 攤銷電腦軟體費32千元。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六、稅捐與規費(強制費)1,107千元：
土地稅	1. 土地稅1千元： 一般土地地價稅1千元。
房屋稅	2. 房屋稅1千元： 機具查扣場內房屋之一般房屋稅1千元。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其他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消費與行為稅	3. 消費與行為稅519千元： 車輛等使用牌照稅519千元。
規費	4. 規費586千元： 行政規費與強制費200千元、事業規費2千元、汽車燃料使用費382千元、其他規費2千元，合計586千元。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七、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1,510千元：
會費	1. 會費10千元： 參加職業團體會費10千元。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2.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1,500千元： 防汛護水志工因公傷亡慰問金及核發警政單位協助取締盜濫採砂石獎勵金與人民檢舉違反水利法事件等獎勵費用1,500千元。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758,295	1,273,144	其他業務外費用	255,025
22,335	16,386	財產交易短絀	19,395
22,335	16,386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19,395
22,335	16,386	各項短絀	19,395
735,961	1,256,758	雜項費用	235,630
160,522	187,585	用人費用	192,046
58,268	65,458	正式員額薪資	65,393
419	419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419
12,723	13,503	超時工作報酬	13,476
15,450	16,145	獎金	16,549
50,191	57,806	退休及卹償金	57,718
23,471	34,254	福利費	38,491
16,396	18,431	服務費用	5,434
189	317	水電費	277
169	387	郵電費	397
925	529	旅運費	629
42	45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45
525	2,503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705
61	442	保險費	407
3,789	148	一般服務費	148
10,695	14,060	專業服務費	826
1,833	2,593	材料及用品費	2,394
335	892	使用材料費	1,019
1,499	1,701	用品消耗	1,375
40	130	租金與利息	140
25	12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20
15	10	什項設備租金	20
17,583	7,7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24,516
17,579	7,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24,514
4		攤銷	2
782	1,065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114
727	850	土地稅	900
2	3	房屋稅	2
11	68	消費與行為稅	68
42	144	規費	144
529,465	1,031,476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1,318
505,341	1,030,158	捐助、補助與獎助	
1,138	1,118	分擔	1,118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22,986	20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200
9,339	7,778	其他	8,668
9,339	7,778	其他費用	8,668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其他業務外費用	本年度預算編列255,025千元，包括財產交易短絀19,395千元、雜項費用235,630千元
財產交易短絀	財產交易短絀19,395千元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一、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19,395千元：
各項短絀	1. 各項短絀19,395千元： (1) 北區水資源局部分資產因年久不堪使用辦理報廢之資產短絀13,524千元。 (2) 南區水資源局部分資產因年久不堪使用辦理報廢之資產短絀5,871千元。
雜項費用	雜項費用235,630千元
用人費用	一、用人費用192,046千元：
正式員額薪資	1. 正式員額薪資65,393千元： 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規定之標準編列 (1) 北區水資源局警餉36,624千元。 (2) 中區水資源局警餉4,263千元。 (3) 南區水資源局警餉24,506千元。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2.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419千元： 依現行約聘僱人員酬金薪點標準編列南區水資源局約僱職員薪金419千元。
超時工作報酬	3. 超時工作報酬13,476千元： 依員工人數估列不休假加班與業務需要超時工作加班費及值班費，計編列 (1) 北區水資源局加班費7,474千元。 (2) 中區水資源局加班費1,156千元、值班費12千元，合計1,168千元。 (3) 南區水資源局加班費4,834千元。
獎金	4. 獎金16,549千元： 依員工及約僱人員人數編列考績獎金及年終獎金 (1) 北區水資源局考績獎金4,600千元、年終獎金4,111千元，合計8,711千元。 (2) 中區水資源局考績獎金733千元、年終獎金493千元、其他獎金11千元，合計1,237千元。 (3) 南區水資源局考績獎金3,793千元、年終獎金2,808千元，合計6,601千元。
退休及卹償金	5. 退休及卹償金57,718千元：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福利費	<p>依員工及約僱人員人數編列員工退休及離職金與卹償金等</p> <p>(1) 北區水資源局職員退休及離職金20,423千元。</p> <p>(2) 中區水資源局職員退休及離職金1,927千元、卹償金500千元，合計2,427千元。</p> <p>(3) 南區水資源局職員退休及離職金33,868千元、卹償金1,000千元，合計34,868千元。</p> <p>6. 福利費38,491千元： 編列應分擔員工與約僱人員之保險費、傷病醫療、休假旅遊補助等</p> <p>(1) 北區水資源局分擔員工保險費3,454千元、分擔補助建屋貸款利息100千元、其他福利費15,916千元，合計19,470千元。</p> <p>(2) 中區水資源局分擔員工保險費488千元、傷病醫藥費2千元、分擔補助建屋貸款利息100千元、其他福利費4,971千元，合計5,561千元。</p> <p>(3) 南區水資源局分擔員工保險費2,197千元、傷病醫藥費7千元、分擔補助建屋貸款利息44千元、其他福利費11,212千元，合計13,460千元。</p>
服務費用 水電費	<p>二、服務費用5,434千元：</p> <p>1. 水電費277千元：</p> <p>(1) 北區水資源局氣體費39千元。</p> <p>(2) 南區水資源局工作場所電費149千元、工作場所水費35千元、氣體費54千元，合計238千元。</p>
郵電費	<p>2. 郵電費397千元：</p> <p>保警對外公務連繫電話費及數據通信費等，計編列</p> <p>(1) 北區水資源局郵費20千元、電話費195千元、數據通信費44千元，合計259千元。</p> <p>(2) 南區水資源局電話費50千元、數據通信費88千元，合計138千元。</p>
旅運費	<p>3. 旅運費629千元：</p> <p>保警參加年度訓練成果、勤務督導旅費等，計編列</p> <p>(1) 北區水資源局國內旅費151千元。</p> <p>(2) 中區水資源局國內旅費300千元。</p> <p>(3) 南區水資源局國內旅費178千元。</p>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p>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45千元：</p> <p>印刷出入登記簿、工作紀錄簿及勤務室應用簿冊等印刷及裝訂費</p>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p>，及辦理政風反貪宣導活動等，計編列南區水資源局印刷及裝訂費5千元、業務宣導費40千元，合計45千元。</p> <p>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2,705千元： 隊部、勤務室、車輛及警用巡邏艇、無線電、警報器及消防設施等設備之維護費，計編列 (1) 北區水資源局機械及設備修護費100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367千元、什項設備修護費521千元，合計988千元。 (2) 中區水資源局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232千元。 (3) 南區水資源局一般房屋修護費400千元、機械及設備修護費294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498千元、什項設備修護費293千元，合計1,485千元。</p>
保險費	<p>6. 保險費407千元： (1) 北區水資源局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18千元。 (2) 中區水資源局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77千元。 (3) 南區水資源局一般房屋保險費5千元、宿舍保險費1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306千元，合計312千元。</p>
一般服務費	<p>7. 一般服務費148千元： (1) 北區水資源局員工文康及體育活動費82千元。 (2) 中區水資源局員工文康及體育活動費10千元。 (3) 南區水資源局員工文康及體育活動費56千元。</p>
專業服務費	<p>8. 專業服務費826千元： (1) 北區水資源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12千元、委託考選訓練費77千元，合計89千元。 (2) 南區水資源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50千元、委託檢驗(定)試驗認證費200千元、委託考選訓練費487千元，合計737千元。</p>
材料及用品費 使用材料費	<p>三、材料及用品費2,394千元： 1. 使用材料費1,019千元： (1) 北區水資源局物料30千元、燃料342千元，合計372千元。 (2) 中區水資源局燃料256千元、設備零件10千元，合計266千元。 (3) 南區水資源局燃料374千元、設備零件7千元，合計381千元。</p>
用品消耗	<p>2. 用品消耗1,375千元： (1) 北區水資源局辦公(事務)用品168千元、服裝359千元、其</p>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他用品消耗121千元，合計648千元。 (2) 中區水資源局辦公(事務)用品1千元、服裝40千元、其他用品消耗4千元，合計45千元。 (3) 南區水資源局辦公(事務)用品60千元、報章什誌22千元、農業與園藝用品及環境美化費19千元、服裝274千元、其他用品消耗307千元，合計682千元。
租金與利息	四、租金與利息140千元：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120千元： (1) 北區水資源局車租80千元。 (2) 南區水資源局電信設備租金40千元。
什項設備租金	2. 什項設備租金20千元： 北區水資源局什項設備租金20千元。
折舊、折耗及攤銷	五、折舊、折耗及攤銷24,516千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24,514千元： (1) 北區水資源局一般房屋折舊58千元、機械及設備折舊140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100千元、什項設備折舊220千元，合計518千元。 (2) 南區水資源局一般房屋折舊250千元、宿舍折舊6千元、機械及設備折舊22,420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1,138千元、什項設備折舊182千元，合計23,996千元。
攤銷	2. 攤銷2千元： 南區水資源局攤銷電腦軟體費2千元。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六、稅捐與規費(強制費)1,114千元：
土地稅	1. 土地稅900千元： 南區水資源局一般土地地價稅900千元。
房屋稅	2. 房屋稅2千元： 南區水資源局一般房屋稅2千元。
消費與行為稅	3. 消費與行為稅68千元： (1) 北區水資源局使用牌照稅57千元。 (2) 南區水資源局使用牌照稅11千元。
規費	4. 規費144千元：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1) 北區水資源局行政規費與強制費5千元、事業規費60千元、汽車燃料使用費10千元，合計75千元。 (2) 中區水資源局行政規費與強制費15千元、事業規費10千元，合計25千元。 (3) 南區水資源局行政規費與強制費32千元、汽車燃料使用費12千元，合計44千元。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分擔	七、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1,318千元： 1. 分擔1,118千元： 分擔保警總隊大隊部之經費，計編列 (1) 北區水資源局分擔其他費用630千元。 (2) 中區水資源局分擔其他費用88千元。 (3) 南區水資源局分擔其他費用400千元。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2.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200千元： 南區水資源局慰問金200千元。
其他 其他費用	八、其他8,668千元： 1. 其他費用8,668千元： 北區水資源局頭前溪隆恩堰管理小組經費(由新竹農田水利會及自來水公司分攤)計編列其他費用8,668千元。

本頁空白

固定資產建設改

中華民國

項目	不動產、廠					
	土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213,146	468,500	102,262	277,773	34,350	8,403
分年性項目			16,762	148,533		4,650
一次性項目	213,146	468,500	85,500	129,240	34,350	3,753

部

基金(合併)

良擴充明細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合計	說明
租賃 資產	租賃 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物	其他	小計			
				1,104,434		1,104,434	本計畫1,104,434千元包含數件細項工程，因件數及金額未確定，爰扣除土地及什項設備項目外，可提工程管理費項目計882,885千元，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暫以2%估算，計17,658千元，並配合工程結算總價覈實於得提列數額內執行。
				169,945		169,945	主要係辦理湖山水庫人文生態展示館、集集攔河堰營運管理系統改善工程、台灣水資源館展覽館更新工程、牡丹水庫集水區汝仍溪攔木設施工程及牡丹水庫小水力發電新建工程等。
				934,489		934,489	主要係辦理所轄中央管河川疏濬用地徵收、石門水庫崩塌地處理及寶山第二水庫周邊設施改善工程、集集攔河堰及周邊設施改善工程、湖山水庫溢洪道下游中坑溪河道改善工程、甲仙攔河堰河道整治工程、曾文水庫蓄水範圍護岸工程及曾文水庫壩區及蓄水範圍邊坡治理、石門水庫北苑鋼構防汛庫房、水文觀測儀器設備更新改善暨維護保養計畫採購設備案、近海水文站網儀器設備採購案、福安至榮華輸電線路鐵塔改建工程、

經濟

水資源作業

固定資產建設改

中華民國

項目	不動產、廠					
	土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合計	213,146	468,500	102,262	277,773	34,350	8,403

部

基金(合併)

良擴充明細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合計	說明
租賃 資產	租賃 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物	其他	小計			
				1,104,434		1,104,434	高屏堰8號壩更新工程、 汰換公務車輛以及資訊設 備與老舊設備汰換等。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

中華民國

項 目	自 有 資		
	營 運 資 金	出 售 不 適 用 資 產	國 庫 撥 款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104,434		
分年性項目	169,945		
一次性項目	934,489		
合 計	1,104,434		

部

基金(合併)

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		外 借 資 金				合 計	
小 計		國 內 借 款	國 外 借 款	小 計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04,434	100.00					1,104,434	100.00
169,945	100.00					169,945	15.39
934,489	100.00					934,489	84.61
1,104,434	100.00					1,104,434	100.00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

中華民國

項 目	全 部					
	資 金		來 源			
	投資總額	自 有 資 金			外 借 金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 用資產	國 庫 撥 款	其 他	外 資 金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2,390,349	2,390,349				
分年性項目	1,455,860	1,455,860				
一次性項目	934,489	934,489				
合 計	2,390,349	2,390,349				

部

基金(合併)

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					預算數			
目標能量	進度起迄年月	資金成本率(%)	現值報酬率(%)	收回年限(年)	本年度		截至本年度累計數	
					金額	占全部計畫(%)	金額	占全部計畫(%)
					1,104,434	46.20	1,639,455	68.59
	105.01-110.12				169,945	11.67	704,966	48.42
	109.01-109.12				934,489	100.00	934,489	100.00
					1,104,434	46.20	1,639,455	68.59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投資 性不動 產	其他	合 計
	土 地 改良物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械 及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什 項 設 備	租 賃 資 產	租 賃 益 改 良	生 產 性 植 物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19,062,025	37,088,683	7,234,458	882,187	190,159						64,457,512
上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1,324,000	2,027,481	4,704,814	158,133	5,651						8,220,079
本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339,962	522,355	1,187,080	9,961	27,639						2,086,997
資產重估增值額											
本年度(12月底)止資產總額	20,725,987	39,638,519	13,126,352	1,050,281	223,449						74,764,588
本年度應提折舊額	686,871	317,092	534,477	57,911	19,375						1,615,726
服務成本	7,511	7,317	3,095	2,108	1,598						21,629
給水銷貨成本	675,556	261,706	375,784	47,112	14,225						1,374,383
售電成本	3,354	43,320	125,678	4,112	1,006						177,470
土石銷貨成本			123	123	192						438
業務費用			50								50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450	4,435	1,087	2,114	1,952						10,038
雜項業務費用			6,100	1,104							7,204
雜項費用		314	22,560	1,238	402						24,514

備註：

本表不包括以下非折舊性資產：

(1)什項資產計104,928千元，包括存出保證金53千元、存出保證品89,000千元、催收款項15,875千元。

(2)待處理資產計140,673千元，係委託處分資產。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資產變賣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變 賣 收 入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減 少 數	變 賣 餘 絀	說 明
	成 本 或 重 估 價 值	已 提 折 舊 額	淨 額	總 收 入	處 理 費 用	淨 收 入			
其他資產	600		600	1,200		1,200		600	
待處理資產	600		600	1,200		1,200		600	
委託處分資產	600		600	1,200		1,200		600	
土地	600		600	1,200		1,200		600	
合 計	600		600	1,200		1,200		600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資產報廢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殘 餘 價 值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減 少 數	報 廢 損 失
	成 本 或 重 估 價 值	已 提 折 舊 額	淨 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5,090	135,695	19,395			19,395
土地改良物	6,020	4,931	1,089			1,089
房屋及建築	5,000	4,167	833			833
機械及設備	38,840	34,222	4,618			4,618
交通及運輸設備	96,934	85,369	11,565			11,565
什項設備	8,296	7,006	1,290			1,290
合 計	155,090	135,695	19,395			19,395

備註：部分資產因使用年久不堪使用辦理報廢

本頁空白

經濟

水資源作業

資金轉投資及

中華民國

轉 投 資 事 業			投 資 金	
名 稱	年終實收 資本總額	發行股數	以前年度 已 投 資	本 年 度 增 減 (-) 投 資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147,500,000	147,500,000	5,105,157	
合計	147,500,000	147,500,000	5,105,157	

部

基金(合併)

其餘細明細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額	持 股 比 例		現金股利或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年終預計 持有股數	占發行 股數 %	本 年 度 預 算		上 年 度 預算總額	前 年 度 決算總額
每 股(元)			總 額			
投資淨額	5,105,157	3.46				
	5,105,157	3.46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期初基金數額	68,677,726	
加：		
以前年度公積撥充		
賸餘撥充		
以代管國有財產撥充	1,366,872	湖山水庫相關財產287,059千元、寶二水庫相關財產97,341千元、石門電廠防淤二期工程982,472千元等，原由公務預算購置財產撥充基金，合計編列1,366,872千元。
國庫增撥數		
其他		
減：		
填補短絀		
折減基金繳庫		
其他	547,126	1. 桃園市大溪區瑞源段等6筆道路用地，財產移撥北水局公務預算編列 1,174千元。 2. 曾文水庫防淤隧道全域水工模型試驗1,001千元、白河水庫清淤道路及附屬設施新建工程(北側清淤道路及南側清淤道路)26,139千元、白河水庫糞箕湖出水工水工機械改善工程21,226千元、白河水庫防淤隧道工程497,586千元，計編列移撥南水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期末基金數額	69,497,472	局公務預算545,952千元。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無形資產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項目	本年度 預算數	說 明
20,073	26,299	無形資產	76,492	
20,073	26,299	電腦軟體	76,492	
15,686	19,902	委外開發設計應用軟體	59,779	
4,387	6,397	購置電腦軟體費	16,713	
20,073	26,299	總計	76,492	

預算參考表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7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09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08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 較 增 減 (-)
75,508,887	資產	78,603,698	79,184,111	-580,413
9,331,074	流動資產	6,909,894	7,840,014	-930,120
6,126,804	現金	3,533,954	4,615,522	-1,081,568
1,898,500	流動金融資產	1,961,000	1,898,500	62,500
218,393	應收款項	318,814	319,722	-908
9,355	存貨	9,355	9,355	
1,077,892	預付款項	1,086,706	996,880	89,826
130	短期貸墊款	65	35	30
4,762,549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 款及準備金	5,121,524	5,122,608	-1,084
4,733,157	其他長期投資	5,105,157	5,105,157	
29,393	準備金	16,367	17,451	-1,084
61,125,7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6,211,980	65,922,921	289,059
9,493,663	土地	9,835,558	9,623,586	211,972
12,069,124	土地改良物	12,453,619	12,788,935	-335,316
31,400,837	房屋及建築	33,292,235	33,081,991	210,244
3,603,175	機械及設備	8,612,981	7,917,056	695,925
256,740	交通及運輸設備	451,986	414,404	37,582
76,642	什項設備	102,528	87,199	15,329
4,225,529	購建中固定資產	1,463,073	2,009,750	-546,677
36,570	無形資產	114,699	51,646	63,053
36,570	無形資產	114,699	51,646	63,053
252,984	其他資產	245,601	246,922	-1,321
111,111	什項資產	104,928	105,649	-721
141,873	待處理資產	140,673	141,273	-600
75,508,887	資 產 合 計	78,603,698	79,184,111	-580,413
4,446,646	負債	4,398,002	4,420,319	-22,317
3,767,104	流動負債	3,758,693	3,796,976	-38,283
3,577,130	應付款項	3,578,272	3,598,788	-20,516
189,974	預收款項	180,421	198,188	-17,767
679,542	其他負債	639,309	623,343	15,966
2,924	遞延負債	2,204	2,564	-360
676,618	什項負債	637,105	620,779	16,326
71,062,241	淨 值	74,205,696	74,763,792	-558,096
63,813,649	基金	69,497,472	68,677,726	819,746
63,813,649	基金	69,497,472	68,677,726	819,746
4,543,773	公積	2,001,726	3,381,108	-1,379,382
2,967,825	資本公積	2,001,726	2,967,825	-966,099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7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09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08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 較 增 減 (-)
1,575,949	特別公積		413,283	-413,283
19,563	累積餘絀	21,241	19,701	1,540
19,563	累積賸餘	21,241	19,701	1,540
2,685,257	淨值其他項目	2,685,257	2,685,257	
2,685,257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2,685,257	2,685,257	
75,508,887	負債及淨值合計	78,603,698	79,184,111	-580,413

註：上年度預計數係就上年度預算數按實際業務狀況調整之數額（即原有之調整後預計數）。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 位 成 本 (元)或平均 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發電	千度	562,898	857.20	482,514	
給水	千立方公尺	1,912,977	2,150.06	4,113,015	
疏濬及清淤	千元			1,957,262	
觀光	人次	1,060,298	74.47	78,960	
溫泉政策規劃及技術研究發展	千元			5,000	
上年度預算數					
發電	千度	579,330	763.10	442,088	
給水	千立方公尺	1,871,158	1,793.97	3,356,804	
疏濬及清淤	千元			1,729,399	
觀光	人次	1,060,298	74.94	79,461	
溫泉政策規劃及技術研究發展	千元			4,872	
前年度決算數					
發電	千度	539,087	709.64	382,558	
給水	千立方公尺	1,797,669	1,545.99	2,779,169	
疏濬及清淤	千元			2,035,615	
觀光	人次	995,242	71.38	71,037	
溫泉政策規劃及技術研究發展	千元			4,417	
(106)年度決算數					
發電	千度	544,042	719.19	391,267	
給水	千立方公尺	1,819,526	1,448.47	2,635,521	
疏濬及清淤	千元			1,942,547	
觀光	人次	1,062,778	66.14	70,288	
溫泉政策規劃及技術研究發展	千元			5,306	
(105)年度決算數					
發電	千度	581,819	689.63	401,238	
給水	千立方公尺	1,704,148	1,365.15	2,326,421	
疏濬及清淤	千元			1,683,525	
觀光	人次	929,315	75.30	69,982	
溫泉政策規劃及技術研究發展	千元			2,192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人

項 目	上年度最高可 進用員額數	本 年 度 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可 進用員額數	說 明
業務支出部分：				
專任人員	339	-7	332	
職員	177		177	
警察	73		73	
技工	30	-3	27	本年度較上年度減少3人。
工友	10		10	
駕駛	20	-1	19	本年度較上年度減少1人。
聘用	1		1	
約僱	28	-3	25	本年度較上年度減少3人。
管理會委員	15		15	
總 計	354	-7	347	

備註：另編制外之進用人力編列如下：

1. 約僱人員：辦理高屏溪攔河堰等計畫3人。
2. 契僱人力：集集攔河堰等工程2人。
3. 勞務承攬進用人力：(1)事務工作等188人。(2)各景觀地區環境維護、售票與服務人員等174人。(3)保全管理148人。(4)電廠營管100人。(5)河川疏濬管理60人。(6)雨量站及河川水位管理16人。(7)耗水費業務10人。
4. 按日計酬人力：(1)環境看管清理等約需275人次。(2)庫房清理臨時僱工等約需38人次。(3)雨量站及河川水位管理等約需52人次。(4)工讀工建檔約需42人次。
5. 按件計酬人力：(1)庫區清潔維護等2件。(2)清淤疏濬周邊配套及保全等4件。

本頁空白

經濟
水資源作業
用人費用

中華民國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超時工 作報酬	津 貼	獎 金		
					年 終 獎 金	考 績 獎 金	其 他
業務總支出部分：							
勞務成本	413	8,380	252		1,205	69	
正式人員	413		26		52	69	
聘僱人員		8,380	226		1,153		
銷貨成本	139,776	2,925	18,151		17,790	15,350	36
正式人員	139,524		17,841		17,425	15,350	36
聘僱人員		2,925	310		365		
管理會委員	252						
行銷及業務費用			41				
正式人員			41				
管理及總務費用	25,382		1,852		3,174	3,125	36
正式人員	25,382		1,852		3,174	3,125	36
其他業務費用			430				
正式人員			430				
其他業務外費用	65,393	419	13,476		7,412	9,126	11
正式人員	65,393		13,476		7,360	9,126	11
聘僱人員		419			52		
總 計	230,964	11,724	34,202		29,581	27,670	83

備註：一、編制外之進用人力編列如下：

1. 約僱人員：辦理高屏溪攔河堰等計畫計編列2,048千元。
2. 契僱人力：集集攔河堰等工程計編列1,074千元。
3. 勞務承攬進用人力：(1)事務工作計編列89,045千元。(2)各景觀地區環境維護、售票與服務人員等計編列101,529千元。(3)保全管理計編列75,284千元。(4)電廠營管計編列168,620千元。(5)河川疏濬管理計編列22,704千元。(6)雨量站及河川水位管理計編列5,732千元。(7)耗水費徵收業務計編列4,140千元。
4. 按日計酬人力：(1)環境看管清理等計編列334千元。(2)庫房清理臨時僱工等計編列38千元。(3)雨量站及河川水位管理計編列657千元。(4)工讀工建檔人力計編列50千元。
5. 按件計酬人力：(1)庫區清潔維護等計編列3,064千元。(2)清淤疏濬周邊配套及保全等計編列13,750千元。

二、各項獎金之編列項目、依據、人數及金額如下：

1. 年終獎金：編列332人計29,581千元，依據行政院107年12月25日院授人給字第1070059504 號函頒「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辦理。
2. 考績獎金：編列306人計27,670千元，依據96年3月21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09600034561

部

基金(合併)

彙計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退休及卹償金		福利費				提繳費	合計	兼任人員費用	總計
退休金	卹償金	分擔保險費	傷病醫藥費	提撥福利金	其他				
687		1,171	2		325	2	12,506		12,506
37					1	2	600		600
650		1,171	2		324		11,906		11,906
48,294	2,890	15,525	45		9,427	10	270,219		270,219
48,128	2,890	15,219	44		9,344	10	265,811		265,811
166		306	1		83		4,156		4,156
							252		252
							41		41
							41		41
14,739	2,305	2,746	8		2,180	4	55,551		55,551
14,739	2,305	2,746	8		2,180	4	55,551		55,551
							430		430
							430		430
56,218	1,500	6,139	9		32,343		192,046		192,046
56,193	1,500	6,085	9		32,326		191,479		191,479
25		54			17		567		567
119,938	6,695	25,581	64		44,275	16	530,793		530,793

號令頒「公務人員考績法」辦理。

3. 其他獎金：編列10人計83千元，依據95年6月1日考試院考臺組貳二字第0950004224、行政院院授人給字第09500114292號令會同修正「公務人員領有勳章獎章榮譽紀念章發給獎勵金實施要點」辦理。

經濟
水資源作業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合 計	勞務成本	銷貨成本
467,863	531,985	用人費用	530,793	12,506	270,219
209,216	233,201	正式員額薪資	230,964	413	139,776
12,340	12,522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1,724	8,380	2,925
28,164	35,334	超時工作報酬	34,202	252	18,151
56,226	59,358	獎金	57,334	1,274	33,176
113,429	125,734	退休及卹償金	126,633	687	51,184
48,481	65,819	福利費	69,920	1,498	24,997
8	17	提繳費	16	2	10
4,078,021	4,161,170	服務費用	4,854,040	39,912	4,009,888
33,680	38,045	水電費	38,778	3,186	24,577
22,902	27,145	郵電費	27,807	296	13,230
51,535	70,640	旅運費	58,932	651	30,114
9,015	19,137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1,977	1,937	7,217
2,443,673	2,401,55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988,935	8,283	2,650,278
4,856	11,135	保險費	10,478	2,067	5,364
1,047,321	1,079,447	一般服務費	1,000,335	23,443	668,573
463,304	512,332	專業服務費	715,059	49	608,796
1,735	1,739	公共關係費	1,739		1,739
41,706	56,870	材料及用品費	53,701	3,921	29,618
11,070	22,566	使用材料費	19,897	460	13,103
30,636	34,304	用品消耗	33,804	3,461	16,515
14,280	21,764	租金與利息	20,948	30	18,463
180	702	地租及水租	615		363
82	92	房租	142		70
2,229	7,515	機器租金	6,415		6,305
8,922	10,461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0,972	30	9,692
2,866	2,994	什項設備租金	2,804		2,033
1,151,031	1,493,240	折舊、折耗及攤銷	1,629,165	21,629	1,562,385
1,139,945	1,481,40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1,615,726	21,629	1,552,291
11,086	11,833	攤銷	13,439		10,094
50,717	86,973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40,236	252	137,267
1,282	1,761	土地稅	1,811		910
450	588	房屋稅	701	162	276
610	1,310	消費與行為稅	1,128	40	452
48,374	83,314	規費	136,596	50	135,629
2,294,340	3,054,36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 濟）與交流活動費	1,794,086	60	522,871
152	394	會費	494	60	420
1,937,994	2,461,123	捐助、補助與獎助	1,532,197		439,894

部

基金(合併)

彙計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預	算	數			
行銷及業 務費用	管理及總 務費用	其他業務 費用	其他業務 外費用				
41	55,551	430	192,046				
	25,382		65,393				
			419				
41	1,852	430	13,476				
	6,335		16,549				
	17,044		57,718				
	4,934		38,491				
	4						
83,189	64,408	651,209	5,434				
100	5,357	5,281	277				
1,001	3,051	9,832	397				
550	2,943	24,045	629				
947	574	1,257	45				
	9,191	318,478	2,705				
	2,042	598	407				
71,820	27,909	208,442	148				
8,771	13,341	83,276	826				
694	4,108	12,966	2,394				
100	1,059	4,156	1,019				
594	3,049	8,810	1,375				
250	457	1,608	140				
50		202					
50		22					
100		10					
50	396	684	120				
	61	690	20				
3,181	10,218	7,236	24,516				
50	10,038	7,204	24,514				
3,131	180	32	2				
	496	1,107	1,114				
		1	900				
	260	1	2				
	49	519	68				
	187	586	144				
1,267,803	524	1,510	1,318				
	4	10					
1,092,303							

經濟
水資源作業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合 計	勞務成本	銷貨成本
58,746	6,856	分擔	7,405		6,287
297,448	585,99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 (濟)	253,990		76,270
22,335	16,716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19,725	50	180
22,335	16,386	各項短絀	19,395		
	330	賠償給付	330	50	180
14,835	15,278	其他	11,168	600	1,900
14,835	15,278	其他費用	11,168	600	1,900
8,135,129	9,438,359	總 計	9,053,862	78,960	6,552,791

部

基金(合併)

彙計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預 算				數			
行銷及業 務費用	管理及總 務費用	其他業務 費用	其他業務 外費用				
175,500	520	1,500	1,118 200				
	100		19,395				
	100		19,395				
			8,668				
			8,668				
1,355,158	135,862	676,066	255,025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單位	增購部分		汰舊換新部分		合 計		說 明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小客貨兩用車 (2,000CC以下)	輛			18	18,000	18	18,000	<p>本署： 預計109年7月購置車輛(7509-VP、2570-NS、2593-NS、Y5-4016、9070-S6、9071-SG、E4-6702、D8-4238、3486-WA、3571-WA、4113-WA、4115-WA、4116-WA已達耐用年限，考量行車安全辦理汰換)13輛(院臺財字第1080181471B號函奉准購置四輪傳動客貨兩用車。)</p> <p>中區水資源局： 預計109年3月購置車輛(2592-NS、3552-WA已達耐用年限，考量行車安全辦理汰換)2輛(院臺財字第1080181471B號函奉准購置四輪傳動客貨兩用車。)</p> <p>南區水資源局： 預計109年3月、7月購置車輛(2580-NS、5417-WN、5419-WN已達耐用年限，考量行車安全辦理汰換)3輛(院臺財字第1080181471B號函奉准購置四輪傳動客貨兩用車。)</p>

備註：

(1)管理用公務車輛：

汰舊換新後計有小型客貨車15輛、小型客貨車(7-8人座)8輛、電動汽車(5人座)電池30kwh以上3輛、小客貨兩用車(2,000CC以下)18輛，合計44輛。

(2)其他公務車輛：

增購及汰舊換新後計有大型貨車2輛、小型貨車14輛、警備車3輛、偵防車1輛、吊卡車1輛、公務用機車(125CC)81輛、公務用機車(100CC)4輛、公務用機車(小型輕型電動機車)1輛、公務用機車(重型電動機車)14輛、特殊用途機車19輛，合計140輛。

附 錄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分年性項目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項目名稱	期間	投資總額	分年預算數			備註
				以前年度	本年度	以後年度	
總計			1,455,860	535,021	169,945	750,894	
土地改良物			1,100,000	400,000		700,000	
	石門水庫阿姆坪防淤隧道工程	107/01~110/12	1,100,000	400,000		700,000	
房屋及建築			125,000	57,344	16,762	50,894	
	湖山水庫人文生態展示館	106/01~110/12	125,000	57,344	16,762	50,894	
機械及設備			218,410	69,877	148,533		
	集集攔河堰營運管理系統改善工程	106/01~109/12	41,660	15,369	26,291		
	台灣水資源館展覽館更新	108/01~109/12	10,850		10,850		
	牡丹水庫小水力發電新建工程	105/01~109/12	82,260	37,260	45,000		
	牡丹水庫集水區汝仍溪攔木設施工程	106/01~109/12	83,640	17,248	66,392		
什項設備			12,450	7,800	4,650		
	台灣水資源館展覽館更新	108/01~109/12	12,450	7,800	4,650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項次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1.	108 年度水資源作業基金預算書,「服務費用」中「印刷裝訂與廣告費」(水資源作業基金個別)共編列 1,991 萬 5 千元。查 106 年度該科目決算數為 931 萬 8 千元,105 年度為 905 萬 8 千元,104 年度為 1,000 萬 7 千元。108 年度編列竟多於過去決算數近一倍多,金額明顯高於實際支用需求,爰此凍結 100 萬元,俟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9 年 1 月 3 日以經授水字第 10920200201 號函,將「水資源作業基金印刷裝訂與廣告費編列情形」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2.	水資源作業基金「材料及用品費」項下「使用材料費」108 年度編列 2,256 萬 6 千元,查 106 年度預算數為 2,529 萬 2 千元,決算數 1,022 萬 4 千元,執行率偏低為 40%,爰凍結 200 萬元,俟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8 年 12 月 18 日以經授水字第 10820219010 號函,將「106 年度水資源作業基金『使用材料費』執行率偏低」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3.	水資源作業基金 108 年度「銷貨成本」項下「給水銷貨成本」預算數為 33 億 5,680 萬 4 千元,較 107 年度的 30 億 8,768 萬 8 千元,增加 2 億 6,911 萬 6 千元;若與「銷貨收入」項下的「給水銷貨收入」相較,108 年度「給水銷貨收入」預算數為 20 億 5,627 萬 3 千元,較 107 年度的 20 億 7,861 萬元,竟然減少 2,233 萬 7 千元;而「給水銷貨收入」減去「給水銷貨成本」,兩者相差-13 億 0,053 萬 1 千元。顯示經濟部水利署在控制「給水銷貨成本」上有問題,並未隨著銷貨收入減少而有所降低,亦未能擷節生產成本。其次,從 106 年度決算數得知,給水銷貨收入與給水銷貨成本相差 6 億 9,027 萬 2 千元,但 107、108 年度預算數兩者卻分別相差 10 億 0,907 萬 8 千元及 13 億 0,053 萬 1 千元,綜上,經濟部應積極控制水資源作業基金「給水銷貨成本」,杜絕浪費情事,爰凍結 5,680 萬 4 千元,俟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8 年 12 月 18 日以經授水字第 10820218420 號函,將「108 年度水資源作業基金給水銷貨成本執行情形」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4.	108 年度水資源作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銷貨成本」項下「土石銷貨成本」編列 17 億 2,939 萬 9 千元,凍結 10%,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8 年 12 月 25 日以經授水字第 10820219540 號函,將「108 年土石銷貨成本辦理情形」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5.	水資源作業基金 108 年度預算案於「行銷及業務費用」項下「耗水費費用」編列 4 億 6,274 萬元,凍結 15%,俟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9 年 1 月 3 日以經授水字第 10920200200 號函,將「耗水費徵收及使用說明」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6.	水資源作業基金 108 年度預算案於「固定資產建設改良與擴充」項下「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編列 12	本部業於 108 年 12 月 18 日以經授水字第 10820218880 函,將「108 年度水資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億 4,932 萬 3 千元，凍結 500 萬元，俟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另依朝野協商結論：修正為提出書面報告。)	源作業基金『固定資產建設改良與擴充』項下『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執行情形」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7.	水資源作業基金 108 年度預算銷貨成本項下編列南區水資源局補(協)助政府機關(構)4,370 萬 9 千元、捐助國內團體 9 萬 3 千元、捐助私校 4 萬元，合計 4,384 萬 2 千元，逾北區水資源局與中區水資源局補、捐助加總金額，顯有檢討改善之處，爰建請南區水資源局一個月內提出捐補助明細及檢討改善計畫。	本部業於 108 年 12 月 18 日以經授水字第 10820218980 號函，將「水利署南區水資源局捐補助明細及檢討改善」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8.	水資源作業基金 108 年度預算銷貨成本項下超時工作報酬編列 1,699 萬 1 千元，查南區水資源局加班費及值班費共計 779 萬 9 千元，超出北區水資源局及中區水資源局甚鉅。為維護員工職場安全及身心健康，允應考慮增列員額或依業務需求增加臨時人員之必要性。	(一)水資源作業基金 108 年職員預算員額：北區水資源局 14 人，中區水資源局 74 人，南區水資源 89 人，茲因南區水資源局員額數較其他水資源局為多，所編加班費及值班費亦相對較多；復查南區水資源局 98 至 107 年各年度超時工作報酬佔用人費用比例，並無明顯增加情形，人員支領加班費，均符合每日不超過 4 小時、每月不超過 20 小時之上限規範。 (二)南區水資源局已就現有人力以增進組織效能方式執行預算，尚能妥善達成上級交付之任務，未來仍將依照業務需求情形，適時檢討調整人力以為因應。
9.	鑑於溫泉法於民國 92 年 7 月 2 日立法實施，對既有尚未合法化之溫泉業者，訂有 10 年緩衝期，迄今溫泉法輔導緩衝期屆滿已逾五年，然而截至 107 年 8 月底仍有 63 家業者尚未完成改善，顯不利國內溫泉資源有效監管，不僅讓消費者對政府落實監管能力有所質疑，亦對國內溫泉業者之經營品質產生良莠不齊之疑義，嚴重影響整體溫泉產業與周邊觀光產業之健全發展，爰請經濟部積極檢討現行溫泉管理及查核作業期程，定期公告查核結果與追蹤改善情形，於二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以促進溫泉產業健全發展、保障消費大眾權益。	本部業於 108 年 12 月 19 日以經授水字第 10820219160 號函，將「溫泉管理及查核作業檢討」專案報告送立法院。
10.	水資源作業基金 108 年度預算案收支相抵後預計短	本部業於 108 年 12 月 18 日以經授水字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絀 11 億 6,566 萬 6 千元，較 107 年度預算短絀 4 億 8,182 萬 1 千元，短絀增加 6 億 8,384 萬 5 千元，增幅高達 141.93%，且查該基金已連續五年度收支短絀，108 年度短絀數更是近年最高，銷貨成本率亦攀升為 163.25%，顯見該基金經營績效亟待檢討改善，爰請經濟部參據我國各項水利設施之推動進度，審慎檢討我國水費政策及各區水資源局之營運績效，於二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以維該基金財務及推動業務之健全發展。</p>	<p>第 10820219000 號函，將「水資源作業基金營運績效改善」專案報告送立法院。</p>
11.	<p>水資源作業基金連續 5 年度收支短絀，108 年度預算預計短絀數高達 11 億 6,566 萬 6 千元為近年最高，基金經營績效亟待檢討改善，允宜審酌基金財務狀況及未來業務推動之優先順序等，詳實檢討各項經費需求規模之妥適性，逐年縮減短絀規模，以維基金財務之健全。爰要求經濟部就相關問題，於兩週內提出書面報告予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p>本部業於 108 年 12 月 18 日以經授水字第 10820219020 號函，將「水資源作業基金營運績效改善」專案報告送立法院。</p>
12.	<p>目前全國計有 95 座水庫壩堰，設計蓄水總容量約 28.6 億立方公尺，截至 106 年底止，水庫壩堰累計淤積量約達 8.4 億立方公尺，淤積率高達 29%，顯示國內各水庫淤積情形已嚴重影響水庫蓄水容量與各項原設計功能，並大幅縮短水庫使用壽命。爰要求經濟部應定期檢討各水庫清淤作業，並研議提出有效改善相關配套措施、落實執行，以確實提升水庫清淤執行成效、維護水庫蓄水功能。</p>	<p>(一)水庫是攸關台灣民生及經濟發展的關鍵基礎設施，為延長水庫壽命並確保供水穩定，歷年來政府已針對水庫加強進行清淤工作，目前全臺 95 座水庫原總容量約 29.2 億立方公尺，累計淤積量約 8.6 億立方公尺，淤積率約 29%，迄今總計清淤已達 1.67 億立方公尺。</p> <p>(二)目前本部水利署每年持續控管各水庫清淤執行情形，並依季節特性採取不同的清淤方法，枯旱時期即擴大辦理陸挖及抽泥等清淤工作，以今年為例，截至 11 月底水庫已清淤約 850 萬立方公尺，約為歷年同期的 1.6 倍。而豐水期如遇有颱風豪雨期間則啟動水力排砂設施，以提升清淤效率；統計近十年各水庫水力排砂成效合計約達 4,500 萬立方公尺以上。</p> <p>(三)另外，針對全國主要供水且淤積嚴重之重要水庫(石門、曾文、南化、</p>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烏山頭、牡丹、白河、霧社、明德、德基、澄清湖、日月潭、仁義潭及阿公店等13座水庫)，本部於105年起推動水庫庫容有效維持綱要計畫，按各水庫水文特性及環境條件，分別擬訂庫容維持實施計畫，加速推動水庫整體防淤行動，包括上游集水區保育治理減少泥砂量，中下游庫區透過水力排砂、抽泥、陸挖及多元化利用，到下游泥砂回歸河道等方式，進行流域整體清淤治理，而具體成果則含石門水庫發電鋼管改造具排砂功能於102年完工啟用、曾文水庫防淤隧道於106年完工啟用、白河水庫防淤隧道於108年完工試營運、南化水庫防淤隧道預計110年完工及石門水庫阿姆坪防淤隧道預計111年前完工等，力求在目標年120年達13座重要水庫淤積零成長目標。</p>
13.	<p>政府為辦理水庫之發電、給水及觀光，並加強水文氣象資料之蒐集與研判，辦理工程結構物之觀測及淤積測量，督導水庫灌溉區配水系統管理，實施防洪監測及設施維護，以達成水庫多目標運轉功能，爰由臺灣省政府分別成立北、中、南三區水資源局，90年度將上述3個營業基金簡併成立水資源作業基金，編製附屬單位預算，其下並設置北、中、南3區水資源局，以提昇整體營運績效。綜觀經濟部北、中、南三區水資源局，管理範圍多處原住民族地區，經濟部應要求所屬北、中、南三區水資源局，除依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規定進用一定比例原住民外，也應積極配合當地族群特色，共同結合推展觀光活動。</p>	<p>本部水利署所屬各區水資源局辦理水庫經營管理業務涉原住民族地區範圍，除依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相關規定辦理外，針對觀光活動推展部分，北區水資源局轄管石門水庫為配合復興區商圈特色，與桃園市政府合作於暑假期間結合石門水庫遊艇業者，推出「石門水庫藍色公路」體驗活動，串連新溪口吊橋、羅浮地區之景點，提供旅客至石門水庫新的玩法，並配合溪口台商園結合復興區公所不定期推廣在地文化及農特產；南區水資源局轄管牡丹水庫，亦依在地族群(排灣族)特色結合在地鄉公所不定期推廣農特產等觀光活動。後續仍將積極配合當地族群特色，共同結合推展觀光活動。</p>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14.	<p>經濟部水資源作業基金 108 年度預算編列勞務收入 6,095 萬 6 千元，係南、北區水資源局、觀光門票等收入。依據水利署水利簡訊資料顯示，106 年水庫觀光遊憩區遊客人次總計 941 萬 5,418 人次較 105 年增加 25 萬 7,976 人次(2.82%)，其中以日月潭水庫 320 萬 3,963 遊客人次為最多(占 34.03%)，其次為澄清湖水庫 189 萬 8,423 人次(占 20.16%)，石門水庫 148 萬 2,185 人次(占 15.74%)則位居第三，顯示日月潭水庫為主要的觀光遊憩區，約占遊客人次的三成左右。然日月潭水庫、集集攔河堰及石門水庫遊客人次相較 105 年則為負成長，尤以日月潭水庫遊客人次衰退近一成五為最多，相較 104 年，日月潭水庫更是少掉一百多萬個旅客。水庫早期係以蓄水、發電、防洪為建設目標，近年來除供給民生用水外，更成為觀光遊憩的場所，積極推動水庫觀光也是增加國家財源的一種積極方式，為督促經濟部積極推動水資源相關觀光活動，爰要求經濟部於一個月內提出水資源作業基金營運水庫觀光業務改善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備查。</p>	<p>本部業於 108 年 12 月 20 日以經授水字第 10820219200 號函，將「水資源作業基金營運水庫觀光業務改善」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15.	<p>水資源作業基金辦理「曾文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計畫」歷經 2 次修正，計畫總經費因多項工程變更由原核定 365 億元縮減為 273 億 4,690 萬元，減幅高達 25.08%，完工期程展延逾 3 年，經濟部水利署應強化工程執行進度之控管，並應審慎檢討該計畫規劃及執行所遇問題，俾提供後續重大水資源建設推動之參考，以提高我國公共建設之執行成效。另外，針對曾文南化聯通管之工程計畫，嚴重影響楠西、玉井、南化民眾通行安全與便利，爰要求經濟部水利署應加強與地方民眾溝通化解疑慮，符合民眾需求。</p>	<p>(一)本部水利署將持續積極督促「曾文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計畫」各執行單位趕辦工程及控管各項里程碑掌控計畫期程，以達計畫完成目標，並審慎檢討計畫所遇問題，以提供後續重大水資源建設推動之參考。</p> <p>(二)另曾文南化聯通管計畫採統包辦理，以提升工程設計及施工效率，至房舍密集地區與觀光熱點以推進工法於地底施工，將影響降到最低。本部水利署南區水資源局已召開多場地方說明會，並成立地方溝通小組，拜會地方意見領袖，深入交換意見及探討問題癥結，凝聚正向共識，以期化解分歧。</p>
16.	<p>水資源作業基金 108 年度預算編列收入總額 82 億</p>	<p>本部業於 108 年 12 月 18 日以經授水字第</p>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7,082 萬 1 千元、費用總額 94 億 3,648 萬 7 千元，收支相抵後預計短絀 11 億 6,566 萬 6 千元，較 107 年度預算短絀 4 億 8,182 萬 1 千元，短絀增加 6 億 8,384 萬 5 千元。經查短絀金額為近年最高，基金經營績效亟待檢討改善，允宜審酌基金財務狀況及未來業務推動之優先順序。請經濟部於 3 個月內研提改善專案報告，以謀求收支平衡！	10820218990 號函，將「水資源作業基金營運績效改善」專案報告送立法院。
17.	水資源作業基金 108 年度預算編列「給水銷貨收入」20 億 5,627 萬 3 千元占整體業務收入之 25.6% 為基金第二大收入來源、「給水銷貨成本」33 億 5,680 萬 4 千元，收支相抵後給水業務短絀 13 億 0,053 萬 1 千元，銷貨成本率高達 163.25%。允宜審慎檢討我國水費政策及各區水資源局之營運績效，請經濟部於 3 個月內對此研提改善專案報告，以提升績效平衡收支！	本部業於 108 年 12 月 18 日以經授水字第 10820218430 號函，將「經濟部水利署各區水資源局給水銷貨業務營運績效」專案報告送立法院。
18.	溫泉事業發展基金 108 年度預算編列「業務收入-徵收收入-溫泉取用費提撥收入」500 萬元、「業務外收入」1 萬元及「業務成本與費用」487 萬 2 千元，本期賸餘數 13 萬 8 千元。經查溫泉法第 31 條第 2 項就該法制定公布前已開發而未取得合法登記業者所定 10 年緩衝期，已於 102 年 7 月 1 日屆滿，惟截至 107 年 8 月底仍有 63 家業者尚未完成改善，允宜積極瞭解未改善原因，並研謀有效之輔導措施。故請經濟部於 3 個月內研提改善專案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參考運用！	本部業於 108 年 12 月 18 日以經授水字第 10820219040 號函，將「輔導溫泉業者合法化」專案報告送立法院。
19.	經濟部水資源作業基金，「行銷及業務費用」項下「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科目中，編列「捐助、補助與獎助」費用共 1,024,420 千元，其用途之一為「依自來水法第 12 條之 2 規定，辦理水質水量保護區內水資源保育與環境生態保育基礎設施、居民公共福利回饋及受限土地補償之用」。查高雄市旗山區大林里園潭子段約 6 公頃天然濕地位於「高屏溪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內，自 2013 年起被傾倒約 99 萬公噸中鋼轉爐石廢棄物，經高雄市環保局連續開罰 12 次，累積金額 336 萬，清運計畫迄今仍無解。依據高雄市環保局 2016 年 6 月所提出的「地下水調查報告」(高	本部業於 109 年 2 月 3 日以經授水字第 10920201280 號函，將「高屏溪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之水資源保育」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經濟部

水資源作業基金(合併)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雄市旗山區農地回填轉爐石區及周邊農地土壤及地下水環境品質監測計畫)，明確指出該場址已受污染，包括氮氮、錳均超出地下水監測標準。近 2 年來，高雄市之自來水水質品質檢測結果，無論清水或原水，總硬度和總溶解固體量、導電度等，有極大改善空間，且該區域地下水往南及往東南流，即是流向旗山膝、手巾寮、美濃屏東等地下水（自來水）水源，顯見得水質水量保護區應積極妥善保育及維護。爰要求經濟部依水資源作業基金之設立目的及宗旨，落實「高屏溪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之水資源保育，提出具體處理措施、保育計畫及改善地下水水質方案，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附 屬 表